# 學校的理想裝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她还没叫江青的时候

作者:王素萍 第 01 节 进孩出世

山东省诸城县,是一个古朴秀丽的小城,在诸城县东关街上住有一户 人家,户主李德文,娶妻纳妾,儿女双全。

其父李纯海生前曾经是个有几百亩地的大地主,家中藏有经、史、诗文,虽不列世代书香,却也从未断过读书人。

李德文从小跟父亲一起收租。父亲死后,他继承了大片的土地和房屋,除了自家住的宅院外,他将多余房产卖掉,再置成田地,经营土地出租。后来他又开了个木匠作坊和一个小客栈,因为会经营财源滚滚而来。李德文成了一个暴发户。

李德文小名叫狼,人们背后称他"李狼贼"。

李德文每天昂着头从东关的家走到西关小客栈,大摇大摆得意非凡。 1914年的那个春天,使他喜上加喜的是小老婆李栾氏即将临产,他就要享受"老来得子"的荣耀了。他信心十足地为未出生的孩子取名"李进男"。

李德文的原配妻子,是一个地主的女儿,李德文嫌妻子老(当时山东时兴小男大女的包办婚姻)模样也不俊,在他50岁时又娶了一位比他小20多岁的栾姑娘为二房。她高高的个儿,清秀的脸盘,白嫩的肌肤,相貌出众,百里挑一,样样可心。只有一样使李德文不喜欢:她个性太刚强,不屈不让,不卑不亢。

李栾氏初来时,注意察颜观色,小心谨慎能顾全大局,维持与家人表面上的和睦,偶而也显示一下自己的能干和主见。自从有喜之后,她常爱幻想,想着自己一定会生个儿子的,以后好有依有靠,老了有人给送终,可以扬眉吐气,不必整日看大房脸色。于是这未出生的孩子成了她不可缺少的精神支柱,成为她未来的光明和生活的唯一希望。

1914 年 3 月。一天下午,李栾氏开始阵阵腹疼。李德文正巧不在家,家里人开始忙活起来,大房喊儿子到外面把爹找回来,自己赶紧烧上一锅开水,把邻家媳妇请上门帮忙接生。

"哇!哇—!哇—"一阵响亮的婴儿的哭声从西屋里传出来。

"是什么?"李栾氏在经历了分娩的剧疼后无力地问。

"恭喜!是个胖闺女。"接生婆笑着答话。

李栾氏深深地失望了,难以抑制地嘤嘤哭泣起来。

待李德文回到家时,已经到了掌灯时分。他一进家门,就问:"生了没有?"

"生了,是个小闺女儿。"妻子说。

"闺女?!"他似乎不相信,看看妻子的眼神不像骗他,他长出了一口气,摇摇头无精打彩地向西屋走去。待他见到西屋炕上躺着的李栾氏时,彼此都知道对方的失望是真切而深沉的。但愚味和无知使他们把生男和生女的责任全推给了女人,李栾氏只有抱愧的心情。她胆怯地默默问:"是个闺女,还叫进男吗?你说。"

"还用问?!不是男的,叫什么男?谁叫你自己不争气呢?"李德文也

没好气地说。

"那总得有个名啊?"

"就叫二妮儿!跟着云露往下排呗。大名叫进……进孩!孩儿不分男女, 是男是女都是孩儿。"她的第一个名字李进孩就这么定下来了。

她就这样来到了人间,在父母的失望中她又哭又叫,声音又尖又响亮,像是对父母因她是个女儿而引起不满的强烈抗议和对人生的挑战。

"哇!哇—哇"她就是几十年后大名鼎鼎的江青。

### 第 02 节 姐妹情缘

一个原本和睦宁静的家庭出现了混乱,由于愚昧的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的作祟,使人们失去了心理上的平衡。也由于一夫二妻家庭结构的不合理不谐调,破坏了应有的稳定。李栾氏坚持分家另过,自立门户,"大房"却坚持财产不能平分,李德文则更想维持现状。

在一场轰轰烈烈的大争大吵之后,李栾氏抱上襁褓中的进孩终于勇敢地离开了这个家。

大房唯一的女儿叫李云露,进孩出生的那一年她 岁,这两个同父异母的姐妹,看起来彼此很相像。脸型、眉眼、鼻子全是像父亲的多。

云露常过这边来玩,她很喜欢这个小妹妹。李栾氏喜欢云露,觉得这孩子老实,跟她谈天可以消除自己内心的寂寞。每当云露和进孩在炕头上欢笑着跑来跑去时,她总觉得这两姊妹之间是很相似,仿佛也特别有缘份。有时云露走后,进孩会东张西望地问:"姐姐呢?"有时看到她走就又哭又叫:"我要姐姐回来,姐姐跟我玩儿!"

转眼到了 1918 年,李云露已经满 15 岁,嫁给了一个叫王克铭的青年,这是个知书识礼的人,就要外出去当兵。出嫁那天,进孩向花轿伸着胳膊哭喊:"姐姐!你别走!姐姐!你回来!姐姐……"

### 第 03 节 缠足与放足

李进孩 6 岁那年,和当地同龄女孩子一样,必须缠足了。当时山东仍 然盛行这一落后的摧残女性的古老风俗。

李栾氏哄着她,把长长的白布条小心翼翼地向她的小脚丫上缠绕,初时,她笑嘻嘻觉得怪好玩的,然而,当她下地想跑想跳的时候,却突然失去了往昔的自由和舒适,再也没有好玩的感觉了,脚尖又疼,脚心又胀。她喊叫着又哭又闹,恨死了那长长的白布条,她坐在地上打滚以其要挟母亲,但是今天一切都不同了……一切都没有。妈妈除了哄她,行动上并不让步,她只盼在晚上能解开缠脚布在睡觉前能多少舒松一下。

有时,为了怕疼,她只好不下地就在炕上玩,艰难地用膝盖爬着走,然而窗外的鸡鸣鸟叫,青枝绿叶和美丽诱人的花朵,新鲜的空气,大自然那神奇的诱惑是一个6岁的孩子所难以抗拒的啊!她终于小心翼翼地下地,试着走路时把重心放在脚后跟上,歪歪扭扭出去玩了。

她和小伙伴们试着玩各种游戏:过家家啦,老鹰抓小鸡啦,木头盯啦…… 歪扭地跑着,不仅是一双脚不舒坦,而是全身都不自在起来。于是,她建议 大家走远点儿,离开家门口,到更远的地方去玩。她大胆地坐在地上当众解 下了缠脚布。原来,这是很容易做到的!别的孩子虽然无不佩服她的超人胆量,却谁也不敢学她的样儿去做,她们害怕回家挨打。

"进孩,你不怕你妈打你?"有人胆怯地问。

进孩带着命令的口气说:"你们谁也别告诉我妈,要不,我再也不同你

们玩儿啦!听见吧?我妈不知道,怎么会打我?"

此时,进孩长大了,不再需要妈妈寸步不离了,李栾氏可以放心地叫她自己去玩了,但只要进孩离得远了,她都觉得不踏实,感到分外孤独。虽然李德文隔三差五来一趟,该送的都送过来,她并不缺少什么,但物质上的满足替代不了精神上的需要。常有人劝她说:"你有手好针线,为什么不去揽点儿活儿做呢?"这些话说多了,终于使李栾氏动了心。这样,她开始经常出人一些大户人家,取活送活儿,自己不仅长了见识,开了眼界,在别人夸她模样好,手巧、活儿好的时候,还得到一种精神上的愉悦和满足。

不久,她就到诸城富豪张发样又称"张大户"家去做女佣了。当时张家二少爷在县城教中学,他就是后来大权在握的人物康生。那时,他只在朦胧的记忆中留下了一个瘦长小女孩的身影。1938年李进孩到了延安,成为"江青同志"想与这位"领导人物"高攀个诸城小老乡时,康生早已得知她已成为毛泽东的座上客了,他当然巴不得认下这层关系,日后好有更大的用场。所以他们双方曾竭力回忆那一段时间里,彼此间的这层主仆关系。这当然是后话。

李进孩则逐渐掌握了母亲早出晚归生活中的某种规律,她常常放心大胆地解开缠脚布痛痛快快玩一天。估摸母亲即将归来时再缠好裹脚布,不露破绽,这成为她生活中一种游戏和乐趣,也是一个公开的秘密,只是李栾氏一个人不知道。当然,她也有玩得入了迷忘了情的时候。每当这时,她会撒个小谎对付过去,妈妈总是信任她的。

李进孩在家中实际上和独生子女一个样,同父异母的哥哥们比她大得多,又不住在一起,基本上她是一个人在妈妈身边自由自在长大的。没有人和她争吃争喝,李栾氏一向把她视为自己的命根子,娇宠有加,管教不严。李德文对她也是不闻不问任其发展,这使她养成了任性的习惯,不服管教,脾气倔犟,个性中既有母亲的刚强,也有父亲的暴烈。

# 第04节 第一次报复

进孩有个邻居小伙伴名叫单云田,这单云田人穷志不短,得理就是不让人。进孩和她是一会儿香一会臭,吵嘴、打架是家常便饭。大人们谁也没把她们之间的吵吵闹闹好好坏坏的关系当成一回什么事儿。

在一次吵架时。单云田脱口而出:"你厉害什么?小老婆生的!谁不知道你爹是狼,你娘是虎,你是个小老虎!你们家就没好人!"

进孩听了。自然火冒三丈:"你胡说八道!"她不依不饶了。

"我才不胡说。谁不知道你爹娘给你灌了一肚子坏水,没好心眼儿。"李进孩上前举起手打了她一个耳光,单云田也不示弱,一把揪住了她的小辫儿,两个人扭在一起,打得不可开交。单云田力气大,李进孩制不服她,心里实在咽不下这口气。

不久,有天她正在街上玩,碰到了同父异母的小哥哥李建勋(解放后此人改名为李干卿)。那时,他刚在县警察局里当上个小警官儿,心下正十分得意。进孩上前拉住他的手说:"小哥,有人欺侮我,你管不管?"她一五一十地述说着那大单云田如何和她争嘴吵架的事几,没说完就委屈得哭起来。

李建勋弯下腰亲切地对她说:"二妮,别哭,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儿,我一定能给你报仇的。"进孩一听这话,马上就转悲为喜,她转了转眼珠儿,加枝添叶地说:"单云田那丫头,她净欺侮我,那天,她骂我,骂了咱家所

有的人。说咱李家一个好人也没有,全是一窝狼,爹是狼,你娘是母狼,我娘是老虎,还说你是小狼崽儿,我是小母老虎……骂的可难听啦,她还打我!"她把嘴撅得老高。

年轻气盛的李建勋听后不由火冒三丈"好,姓单的!看我不收拾他们,叫他们知道姓李的厉害!二妮,你先回去,明儿我就给你报仇去,叫他们姓单的记一辈子,再不敢欺侮你。"

第二天,李建勋果然去了,还带了十几名巡警。一进单家门儿就恶狠狠地问:" 谁骂李家是一窝狼来着?给我滚出来!"

单云田吓得在屋里直打哆嗦,一个劲儿往墙角里躲。她爹闻声出来冲着李建勋直作揖陪着笑脸说:"建勋,你可别生气,都是小孩儿们斗着玩儿的。大人千万别认真,我一定打她教训她,下回再也不敢了,我替她给进孩陪个礼。求个情儿。"

"孩子都是你家人人教坏的,不挨揍不知道李家的厉害,今天就先揍你,叫你尝尝滋味儿!小丫头片子躲了今儿个,躲不了明天。弟兄们,先教训教训他。"

不由分说,这伙年轻力壮的巡警围住单云田的爹一顿拳打脚踢,直打得这个中年汉子皮开肉绽,混身青紫。

单云田的叔叔是个壮小伙子,看哥哥被打得这么惨,实在忍不下这口气,可人家是官,自己是小民,只好忍气吞声地说:"小孩子们吵嘴打架,原分不清是非,没什么理讲,可光天化日之下为小孩儿传话,打大人,这又叫什么王法呢?"李建勋正打在火头上,上前抓住他的衣领,一个耳光打出去:"这就是王法!谁叫你们骂李家人来着!"那伙人放下单云田的爹又来打她叔,直到打得人无法挣扎为止。李建勋觉得总算给二妮出了气,于是领着这伙巡警扬长而去。

可怜单云田的叔叔连伤带气,再也没爬起来,不久就含冤去世了,单 云田年轻的婶婶为了活命去给别人家孩子当奶妈,抛下自己两岁的儿子,不 久,孩子也活活饿死了。

李进孩当时只有 7 岁,她只想报复单云田一个人,这么严重的后果也 是她未曾料到的。

当小哥耀武扬威地率领一伙巡警到单家时,她兴奋地站在一边看热闹,她一直搜寻单云田的身影儿。当她看到躲在炕角里吓呆了的单云田脸色苍白,泪水一串接一串流着,而且浑身发抖时,她上前冲她喊:"谁叫你欺侮我!"当单云田由于恐慌,心痛地哇哇大哭上气不接下气的时候,她感到特别痛快:"现在你害怕了吧?都是你闯的祸,看你还敢再骂我吗?!"

没料到,从这天起小伙伴们都躲她远远的,谁也不再跟她玩了。所有的人都向她投以厌恶和怨恨的目光。这使她意识到昨天的"胜利"是有代价的。

### 第 05 节 父亲的让步

在单云田家人挨打事件的风波过后,李进孩经历了很长时间的孤立,只要她站在街上,孩子们就都跑回家去。李栾氏为此也很犯愁。有天她对进孩说:"你想上学念书吗?"

"当然想啊!"进孩看见许多背着书包的学生从家门口走过,她也想上学堂。

因为李进孩和街上的小孩们产生了很大的隔阂,做母亲的知道孩子心

灵中的苦恼,上学之后就可以在学堂里结交新朋友。另外,进孩虽然是女孩,可她是自己唯一的依靠,进孩能学文化,将来才能有长进,自己的未来才更稳妥。无论从哪方面讲,李栾氏都极力主张进孩到学堂去念书。困难是必须向李德文伸手要钱,须征得他的同意才行。这件事会有些困难的,因为虽然李家男人都念书,可女孩儿却没有一个读书的,李云露就不识字。

李栾氏和李德文商量时,起初李德文不同意,他说:"女子无才便是德。 女孩儿念了书,有了学问也没有用。将来还不是嫁人吗,生孩子搞家务认不 认字儿有什么要紧?"

李栾氏说:"那可不一样!有学问的女人嫁有学问的男人,过的是好日子,没学问的人,嫁也嫁不到好人家。"进孩自己上前求他,磨他,非要上学去:"爸爸,我要念书!我要上学堂!"李德文不耐烦地说:"别在我耳边吵,真烦死人!"进孩说:"你不让我上学,我见你就说,爸爸、爸爸!我要上学,我要念书!"李德文伸手打了她一个耳光:"你念书冯?嗯?"进孩的脸立刻麻木了,殷红的鲜血从嘴角流出来。可是她没有后退,没有屈服,她把眼瞪得更大更圆,目光既坚定又沉着,面对李德文,她又走近两步倔犟地说:"爸爸,我要上学,要念书!我非上不可!"

李德文仿佛从没了解过自己的女儿,他也瞪了大眼瞧着她。" 叭!" 又是一记耳光向进孩扇去。李德文笑了:" 啊哈,还要上学吗?"进孩并不躲闪,她仍然直视着父亲,倔强地喊道:" 要上学!要念书!打死我也不改口。上学有什么不好?你是打不服我的!"

李德文一连打了进孩儿三个耳光,女儿却丝毫没有退缩的意思。反倒把他逗乐了。他摇着进孩的肩膀说:"嘿!二妮,爹算服了你啦,你真像个男子汉。行!就凭这股劲头,也说明你与众不同哩!值得造就,长大了准有出息!秋天报名上学吧,我同意啦!""爸爸!真的?太好了。妈!爸爸同意我上学喽!"进孩得意地叫起来,忘记了刚才的三个耳光。嘴角上的血迹还未擦干呢。

李进孩得意地发现,原来多么厉害的人也都有欺软怕硬的时候,就连 爹也不例外,一个人只要认准了理儿,就要坚持不懈,在较量中必能获胜。 这件事使她体会到,坚持终会胜利的道理。

# 第06节 新生李云鹤

1921 年秋天,一个天气晴朗的日子,李进孩在母亲的陪伴下,走进了诸城女子学堂的校门,校董薛登焕亲自主持报名工作,她问这个身材瘦长,生有一双大眼睛的小姑娘:"你叫什么名字?"

"李进孩"。

薛先生闻听,觉得此名不顺不雅,便对李栾氏说:"给孩子改个名儿,你看行吗?"

进孩疑惑地望望母亲,李栾氏客气地对校董说:"那就请先生再给起个名儿吧!"

薛登焕问:"她有姐妹吗?"

"有,有个姐姐叫李云露。"李栾氏说。

薛登焕盯着李进孩看了一会儿,说:"那就依云字排,叫李云鹤,怎么样?你看这孩子有两条多么长的腿!"她打量着李进孩。这小姑娘面貌清秀,眉宇间有点儿隐隐的孤傲,尤其是那双细长的腿,使她顿时联想起"鹤",于是"云中之鹤"四字在脑中闪现,她冲口而出:"云鹤,云彩的云,仙鹤

的鹤。鹤也是吉祥和长寿的象征。"

李栾氏一听高兴地说:"那好,老师起的名字好,谢谢老师!"李进孩也机灵地上前一步,对薛登焕行了一个礼,说:"谢谢老师!"

薛登焕很高兴,又把"云中之鹤"的含义引伸开来,说这象征着日后前程远大,腾飞高翔,甚至连成语"鹤立鸡群"等等都讲了一遍。李进孩一字不落地听着,十分高兴。她觉得这老师真有学问,不觉顿生敬慕之心,而且她非常喜欢自己的这个新名字。

从此,"李进孩"这个名字就完成了它的历史任务,"李云鹤"这个优美动听的名字,则写在了1921年山东诸城女子学堂的新生花名册上。

李云鹤开始了渴望已久的学生生活。渐渐地,李云鹤对"鹤立鸡群"这个成语有了进一步的理解。每当她往返在学校到家的路上,看到那些过去一起玩耍的伙伴们,那些读不起书的穷孩子时,马上就会有一种"鹤立鸡群"的感觉。她开始对这些人不屑一顾,摆出一副高傲的姿态,继而彻底疏远了他们,她每天和住家相距较近的同学们相约而行。她找到了新的朋友,新的伙伴。

但是到了学校里,李云鹤又会有一种失去"鹤立鸡群"的感觉。妈妈把她打扮得太土气,虽然有新衣服,但并不是每天都能穿。再有,她毕竟缠过足,走路和别人不一样,也有人嘲笑她。尤其让她气恼的是,高年级那些胆子大的同学,常爱逗她,顺手扯她的小辫儿,她觉得这是成心戏弄她,她可没受过这份儿气,于是她也壮起胆子推她们、搡她们,或者伸手打她们。不久她就发现,这一招还真灵,可以变被动为主动。这样,她的胆子就更大了,有时即便是她一个人面对一伙儿大同学,她也照样反抗、喊叫,而且能叫得过路之人都出面干涉,她要让那些想欺侮她的人都知道,她可不是好惹的。

不但如此,久而久之,她还学会了主动进攻,以攻为守。她找茬儿和同学打架,以显示自己厉害,让人怕她。这样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果然,再没有人敢毫无顾忌地欺负她,或者和她开玩笑了。她尝到了以攻为守的乐趣,同时也体会到了强者的自豪和骄傲。

李云鹤在诸城女子学堂读书时,是一个成绩中等的学生。她有较强的领悟能力,因此,放学后虽然没有父母的督促和辅导,也仍能如期完成作业,跟班升级没遇到过什么太大的困难,作文还有时得甲等,但因她太贪玩儿,还是得乙等的时候多。

在课堂上,她有时注意听讲,有时就不耐烦,这完全取决于她的兴趣。她还喜欢逗那些女同学们尖叫,例如在描大仿小仿时,她会突然把笔转向前面同学的脖子或后面同学的眉心,点上一个黑点,惹得她们尖叫起来,她便非常开心。有时下课铃一响,她悄悄把腿伸出去,绊倒那些想出去玩的同学,她调皮的把戏着实很多。她总是有一种欲望,一种很难克制的欲望,那就是老想让人注意自己。只要别人注意她了,哪怕是反感的目光,她也敢报以挑战,而对那些惊异或赞赏的注视、话语,她则报以心满意足的微笑。

### 第 07 节 讨厌的修身课

在小学几年当中,她最讨厌的一门课就是修身。这是一门以讲述礼义廉耻为主,塑造人的品质,传播伦理道德,提高个人修养方面的课程。李云鹤认为这套东西全然不合她的口味。她便公开嘲笑修身课本的内容,讥笑老师,还故意提一些难以作答的问题,让老师为难。

1926 年,李云鹤已经是五年级的学生了。她虽然长得比较高大,但毕竟只有 12 岁,然而她竟敢公然拒绝听修身课,做出一副魂不守舍的神态来抵制。老师提醒她注意听讲,她不听,要么和邻座同学说悄悄话,要么做鬼脸引别人发笑,老师的一再警告也未能阻止她的放肆。实际上她这样做已经不止一次了,惹得任课老师十分恼火。这是一位温文尔雅的青年女教师,她本不愿把事态扩大,可是面对讲台下一阵阵耳语,一阵阵窃笑,实在无法完成教学规划的要求,她终于忍无可忍了。

修身老师走到李云鹤面前,说:"李云鹤!站起来。"

李云鹤满不在乎地站了起来,这是罚站,但她站着还不老实,依然向别人做鬼脸,逗同学发笑,修身老师只好请她走出教室去,为了不影响其它班级上课,修身老师把李云鹤拉到厕所里,打了她五下手板儿。在当时,这是学校里所允许的对那些不遵守课堂秩序的学生们的一种体罚。

体罚在当时的学校并不少见,但对李云鹤来说,她还从没受到过这种处罚,以她那桀骜不驯的性格而言,她忍不下这口气,也是决不会服输的。果然,当时她虽然强压心中的怒火,咬着牙忍了下来,可后来她还是哭着跑回到教室,觉得自己遭受了奇耻大辱,同时,种种"复仇计划"也在她那幼小的脑海中萌生出来,她不仅更加仇恨上修身课,而且咬牙切齿地恨上了这位修身老师。心中渴望报复的愿望是那么强烈,使她无法平静下来正常地生活和学习。她一直在暗自筹划着怎样使那位修身老师更加难堪。她决不善罢干休!

### 第 08 节 被学校开除

李云鹤被打手板一事,在班上引起了两种不同的反应。那些平时就不喜欢她,或受过她捉弄的同学们,一致认为这是她罪有应得,大快人心,以为这下可以煞一煞她平日的威风了。而另一些同情她或者害怕她的同学,则暗暗安慰她,虽然这些人为数不多,可李云鹤的自尊心却得到了满足。她一边抽泣,一边对这些人说:一定要报这个仇,叫修身老师知道她的厉害!她甚至又想到找小哥来,打那位女老师了。

和李云鹤的想法相反,年轻的修身老师打了李云鹤之后,自己有些后悔,觉得当时太冲动了,应该采取更温和些的方式帮助她,使她从道理上懂得纪律的重要性。所以事过之后,她并未歧视李云鹤,相反,她希望多接近她,通过友好的交流、开导,来解除她的顾虑,消除彼此的隔阂,建立良好的师生之谊。

聪明的李云鹤当然从老师的表情上感受到了友善,但对老师的这番好心及所做的种种努力,她却在,心中做了另外的解释:"她知错了,想和好,没门儿!"于是她对老师的笑脸便假装看不见,即便是迎面碰上老师,她也故意扭头转向,果断回避。甚至老师叫她,她也不理,抑或怒目而视,一言不发,一次次使老师良好的愿望落空。

修身老师不仅希望李云鹤在课堂上别再捣乱,更希望她能好好学习, 然而叫她朗读课文,她不出声;叫她站起来,她却依然坐着。修身老师只好 走到她面前说:"你没听见吗?"

不料,李云鹤突然朝她破口大骂,继而"呸!"的一声,一口口水竟吐到了修身老师的脸上,全班同学都惊呆了,这位清秀文雅的女教师更是瞠目结舌,气得脸色苍白,泪水忍不住夺眶而出,李云鹤则像疯了一般,仍旧对她怒目而视。

老师请校长主持公道,李云鹤却拒不认错。她撒泼哭闹,使全班无法 上课,整个学校都听到了她的声音。

校长勒令她立即回家。

第二天,诸城女子学堂就贴出了开除李云鹤的大布告。

这是 1926 年的春天,五年级的学生李云鹤就这样被学校开除了。然而, 当时的李云鹤并不懂得开除便意味着失学。

人们嘻嘻哈哈地嘲笑她,她心中充满了屈辱、愤慨、委屈、仇恨……她终于流着痛苦的泪水离开了诸城女子学堂。她惟一后悔的是,还有一年就可以拿到毕业证书了,现在却因自己一时丧失理智而永远失去了这一渴求的目标。但她却从未反省一下自己的错误,以及父母对自己的不良影响。然而她也未曾料到,这次失学,对她的一生竟会产生那么重要的影响。

# 第09节 学做针线活儿

李云鹤失学之后,不愿再降低自己的身份,去和附近那些没钱念书的穷孩子们一起玩儿。她是多么怀恋学生生活啊!做游戏、踢毽子、拍皮球、跳绳、捉迷藏、跳房子,唱歌、跳舞,热热闹闹,吵吵嚷嚷,是多么开心,多么快乐!然而,她如今再也享受不到这些乐趣了,每日和母亲相伴,在家度日如年,她感到从未有过的失落和寂寞。

妈妈一边哄着她,劝着她,一边教她做些针线活儿,她后来颇为得意的那一手好针线,就是这时坐在妈妈身边,穿针引线,逐渐学会的。妈妈先教她缭缝儿,将两边的布对起来,打上折儿,妈妈告诉她怎样挑布丝儿针脚才不显露,两针之间距离应该匀称,密实。纤啦、缉啦、补啦,所有活计的要领,母亲都一样一样耐心地教给了她,更给了她实践的机会。

慢慢地,李云鹤对针线活儿发生了兴趣,做活儿时能全神贯注,不再胡思乱想上学的事。随着时间的缓缓流逝,李云鹤心灵的创伤逐渐得到了平复,使她一点点地摆脱了寂寞和苦恼。

母亲见她学得这么快,缝得这么好,十分欢喜。她夸奖太儿,把她的活儿拿给别人欣赏。大家也都夸云鹤心灵手巧。李云鹤当然充满了喜悦。自己终于可以分担母亲的负担了。

妈妈起初只叫她缝补自家人穿的衣服,后来看她这么认真,这么长进,就把从外边接来的活儿也交给她做了,在母亲的悉心指导下,她为别人做大褂,做裤子,有时两天不歇息就可以做好一件,这真是奇迹,妈妈最快也得做上三天呢!

李云鹤找到了新的精神寄托,不断受到母亲的表扬和鼓励,越做越有信心。她逐渐淡忘了失学的痛苦,心灵完全恢复了平静。

### 第10节 父亲病故

1926 年,对李云鹤来说真是一个多事之秋,春天被学校开除,刚刚在母亲的关照之下从针线活里找到了新的乐趣,父亲就病倒了,得的是斑疹伤寒。此时李德文的发妻已然去世,母亲不得不回到原来的住处去伺候他,这样,平静的生活又被搅乱了。

李德文病得不轻,他本来就年老体衰,病情又来势凶猛,不到半个月 的光景就去世了。

这时,李家面临着财产的分配。李栾氏一个人拖着半大不小的李云鹤,势单力薄,无论如何不是大房的对手,分家的时候,只有儿子才有继承权。加上李德文活着的时候,李栾氏就和他貌合神离,李氏家族当然偏向李建勋

兄弟这头,李栾氏只有暗自垂泪,怪自己没生个儿子,没人给自己争气做主。 李德文去世的消息,传到了李云鹤的同父异母姐姐李云露的家中时, 引起了李云露无限的伤感和思亲之情。

李云露的丈夫王克铭,已经在军阀张作霖的手下得到了升迁,此刻正驻军天津卫,当了一个营级军官,他把妻子从山东接到天津,日子过得很不错,每天还有小护兵跟着出出进进。李云露没有精神准备,回去奔丧时已经晚了,拿着哥哥的信叫王克铭念给她听,王克铭还说有一张是你妹妹写的,字儿写得不错。

李云露不禁回想起了当年她出嫁时的那一幕,妹妹那一声声悲悲切切的"姐姐!你别走!"仍然记忆犹新口心中不免更加酸楚。她知道,父亲过世后,二房不会得到什么钱财,家产都是兄弟们的,就连她这个大房的女儿也不会得到什么,今后二妈和进孩可苦了,于是她对王克铭说,她和这同父异母的妹妹很亲,和李栾氏关系也很好,妹妹既然能写信,一定是很有出息了,现在咱家住的也还宽敞,何不把她们母女接来住些日子呢?王克铭痛快地说:"好,那就写信叫她们来一趟吧!"王克铭当即以李云露的口气给李栾氏写了一封亲切友好的邀请信,叫她带上李云鹤到天津来住些日子。

李栾氏在李德文去世后,经济上突然失去了固定的来源,正暗自焦急,虽说她也分得一点儿财产,但女儿还小,今后的生活势必更加艰难,这时忽然收到李云露要她们去天津的来信,真是喜出望外。李云鹤一听说要去天津,更是别提多高兴啦!她们母女俩马上打点细软,收拾行装,雇了—辆马车,先到胶县,准备由那儿再上火车,直奔天津。

# 第 11 节 离开诸城

当时,李云鹤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从那辆马车轮子滚动向前的时刻 开始,她就已经是启程在向生活中一个新的起点进发了。从此,她告别了诸 城。姐姐现在该是什么模样?在她朦胧的记忆中,李云露永远是穿着那身红 色绣衣的新娘。

此时,李栾氏心中却别有一番滋味。她仍然在为李云鹤不是个男孩而 愁烦,将来还让女儿也走自己的路子吗?将来,将来怎么办?想到母女二人 的前景,她不禁凄然泪下,小声喃喃自语道:"唉,你为什么不是个男孩?!"

母亲的那一句"你为什么不是个男孩?"大大扫了李云鹤的兴,她不禁嘟嚷道:"女孩怎么啦?女孩也是人!"

妈妈正要说什么,突然这时迎面驶来一辆漂亮的带车篷的大马车,那马也很雄壮、漂亮,脖子上挂着一支铜铸的小铃铛,老远就传来了它那有节奏的清脆的音响。车道很窄,那马又跑得十分快,她们的车躲闪不及,对面的车只好停下来等着她们的车让路。车窗里探出一个肥头大耳的脑袋,"想找死吗?"他对这母女俩粗声吼着。李栾氏刚刚还沉浸在自己紊乱的思绪中,此刻赶忙示意车夫快让路。待她们的车闪到路旁,那辆马车从她们车边错过时,那肥头大耳又冲她们轻蔑地说:"野狗!"并转身对车内其他乘客说:"一个带崽的母狗!哈哈……"

李云鹤气极了,冲着他们的背影喊:"你才是狗!不讲理的家伙!。母亲则胆小地拉住她的衣袖,连声说:"别惹事了,小祖宗!咱们还要赶路呢!你要是个男孩儿,他们就不敢骂了……""做女人也不能叫人随便欺侮!你总是瞧不起女人,可你自己也不是个男人……"李云鹤愤愤不平地还要接着说下去,但当她看到母亲那因伤感而阴沉痛苦的目光时,只好把还想说的话

咽到了肚子里。

### 第12节 姐妹重逢

她们终于在当天赶到了胶县,坐上了去天津的火车。李云鹤依偎在母亲的身旁,目不转睛地望着窗外迅速闪过的树木、田野。原来诸城以外的世界是这么大啊!她在心里感叹着。

人力车终于把她们送到了李云露的家门口。

李云露虽然乡音未改,可是模样却变多了,变成一个有天津味儿的小媳妇,穿着打扮和过去在诸城时大不相同了。姐夫王克铭是与她们第一次见面,看来还和善、热情。家里有勤务兵忙前忙后,派头还真不一般。

李云露见到她们母女,自然是悲喜交集,她一再拉着李云鹤的手说: "看,我这妹妹变成了漂亮的大姑娘啦!哟,真叫人想不到……"李奕氏向 她讲述家乡这些年的状况,讲到李德文的病与死时,不由得鼻子一酸流出泪 来。李云露也陪着哭了一阵子。

李云露这时还没有孩子,她对李云鹤这个小妹妹的爱,一直就是十分 真挚的。这次她看到站在面前的李云鹤,真是大大惊喜了一番。自己出嫁时, 她还抱在怀里,可现在高得差不多赶上自己啦,弯弯的两道眉,大大的一双 眼,挺挺的高鼻梁,薄薄的嘴唇儿,红红的脸蛋,皮肤又细嫩又白净,真是 出落得像个大美人啦。她对这妹妹越看越爱,赞不绝口。

待她们娘儿俩在云露家安顿下来之后,姐姐便带她和母亲去逛商店,给她们买了几块洋布做衣服,还给李云鹤买了发卡和新鞋子。不久,她和妈妈就全换下了从乡下带来的衣服,穿上了城里人穿的新旗袍。姐姐又帮她剪了头发,留了齐眉的发帘。李云鹤偷偷照镜子,发现原来那个诸城来的土里土气的小女孩,已经变成一个天津卫的大姑娘啦,她忍不住笑出了声儿。

李栾氏在天津住了一段时间之后,观察到王克铭和李云露都很喜欢李云鹤,心中自然十分欣慰。自从李德文去世之后,她一直很发愁,不知今后将如何维持生计。思前想后,她终于打定了主意,把云鹤留在这里,自己先回诸城去,家中老没人也不成啊。

这些想好之后,李栾氏就开口和李云露商量,问她若把李云鹤留在天津,由她们夫妇俩照管行不行?李云露说:"二妈,您别说见外的话。您自己要回去,是舍不得诸城那个家,随您的意思吧,云鹤留在这儿,您尽管放心。"

李栾氏又说:"济南还有你们的三叔李子明,他在学校里混事儿,万一今后你们这边有什么困难,就把云鹤给他送去。你爹死了,他留下的亲骨血,当叔叔的总不能不管。云鹤要念书,你们就帮她找个学校,过个一年两年的,再给她找点儿事儿做,叫她自己混碗饭吃吧。现在她还太小,你说是不……"

李云露说:"一切您都放心。妹妹将来怎么着,等过一两年再说,我会和克铭慢慢商量着办。如今就先让她这么住着,什么您都不用惦记……"

李云鹤一听说妈妈要回山东,禁不住先吓了一跳,她可不愿意再回到那风一吹就卷黄土的诸城了。天津多干净,街上那么多商店,店里那么多商品,琳琅满目,应有尽有,就是不买,看着也过瘾。这儿多好,干吗要回去呢?她对妈妈说:"回去干什么,我还没玩够呢!"

"叫你留下,你在这儿跟姐姐、姐夫好好过。我一个人回去,要不家里 老锁着门小偷会去偷咱们的……"妈妈哄着她说。

一听说叫她留下,她就放心了,可是她毕竟从来没离开过母亲呀,于

是说:"要那破家干吗?又没什么宝贝,偷就偷去呗!"李栾氏皱着眉头说: "净说傻话!"

其实,李栾氏并不真地想回诸城。为了给自己这孤儿寡母找一条出路,她打算先回诸城收拾一下,然后再争取到济南去开辟新的天地。出来这些日子,她也开了眼,对前途开始有了信心。而且李云露给了她精神上的宽慰,使她重新振作起来。她还不满 40 岁,来日方长,她不能永远过寄人篱下的生活,她必须自己奋斗,努力在社会上争一个立足之地。

当她把自己还要去济南寻求生路的想法告诉云鹤时,云鹤当然十分赞同,她的心已经被大城市的五光十色迷住了。她留恋母亲那温暖的怀抱,那慈祥的面容,然而她毕竟长大了,母亲早已不能代替生活中的一切了,她对生活向她展示的无比新奇更加迷恋,更加倾心,她甚至觉得,世界上许多美好的事物,今后都将可能属于她。她满怀渴望。

母女俩各自怀着对未来生活的渴望和憧憬告别了。李云鹤流下了抑制 不住的热泪,李栾氏则更加凄楚辛酸,难离难舍。

火车开走之后,李云鹤紧紧挽着姐姐的手臂,给了李云露一个既亲热 又甜蜜的微笑,泪珠仍然挂在脸上。她隐隐感到,从今以后,在她的生活中 姐姐将取代母亲,成为她惟一的依靠,她必须得到姐姐的欢心,从而仰仗她 的慷慨和恩惠生存。

### 第 13 节 成为小戏迷

母亲走后,李云鹤才真正开始进一步了解了天津这个大都市生活的方方面面。起初,她只站在大门口观看过往行人,只敢到小店铺去购买一般的日常生活用品。慢慢地,她大着胆子走得远一些,看到的更多。

姐姐也常带她到劝业场繁华区去闲逛,那儿更使她眼花缭乱,吃的、穿的、玩的、用的,真是无所不有。摩登的小姐太太们一个比一个妖艳,一个比一个俏丽。租界里还有许多外国人,他们高鼻梁深眼窝,金黄色的卷头发,叽哩咕哝,不知说的是什么。

李云鹤在天津的时候,有生以来第一次接触了电影和戏剧。1926 年,她已经看过国产无声电影《空谷兰》、《同居之爱》、《玉洁冰清》等等。她觉得这比在大街上看拉洋片更有趣,可以看到一个完整的故事,而且其中的人情、伦理,能使人回味无穷。她虽然无法明白电影是怎么拍摄的,但是每个电影故事都会使她产生许多生动迷人的想象,丰富她的智慧。她特别喜欢电影院中的那种气氛。

离王克铭家不远处有一家戏院。张作霖的儿子,少帅张学良在津期间, 王克铭曾有幸陪少帅在那里看过一次戏。当时,戏园子的老板曾亲自招待作陪,也就认识了王克铭,这以后,每次见面都点头致意,李栾氏母女来后不久,恰逢当时名震华夏的四大名旦之一的梅兰芳先生在该处演出,王克铭便请岳母小姨看了梅先生的一场京戏,这使她们母女都很兴奋。

可想不到李云鹤从此便迷上了京戏。

那天,她看得心、醉神迷,目不转睛。那华丽的服饰,五彩的流苏,潇洒的水袖,婀娜的舞姿,轻盈的台步,圆润的嗓音,迷人的扮相,飘逸的风度,这神奇的艺术魅力使她忘记了一切。

此后一有机会她就恳求王克铭的小护兵送她进戏园子去看戏。

### 第 14 节 不当童工

光阴荏苒,转眼间李云鹤在天津已经生活半年多了。这期间她不是逛

街,就是看戏、看电影,活得十分逍遥自在。可李云露觉得,妹妹这样待下去不是个长久之计,还是该为她能自食其力地生活创造条件才好。

不久,听说有个外国人办的烟厂招工,李云露动员妹妹去试试。李云鹤虽说心里不十分乐意,但姐姐的话也不无道理,谁家能整日养个大闲人呢?姐姐姐夫毕竟不是自己的父母。

于是她只好硬着头皮去报名试试看。

当时的烟厂用的还都是小型半自动的人工卷烟机,分有烟叶加工、卷烟、包装等许多工种。每个组都有工头监督,干活儿也有固定的数额,只能多不能少,就连上厕所也有人催,聊天说话更有人训,管束非常严。

李云鹤被招去算是童工,干同样的活儿,但钱却比成年人拿得少,同工不同酬。加上当地人中难免有欺负外乡人的,她那一口山东诸城口音也招来不少嘲笑,使她感到窝火,但又不能轻易回击,只能耐心忍着。勉强干了三个月,她就打心眼里不想再去了,虽然第一次挣了钱,领工资时心里也高兴了一阵子,可是想想那一天天压抑的生活,她觉得得不偿失。

聪明的李云鹤并非不理解姐姐的一片苦心,但是,她知道姐夫比姐姐更好说话儿,所以,她趁姐姐不在家的时候对王克铭说:"姐夫,当工人,自己挣钱养活自己,我不是不愿意,可是什么厂也比烟厂好哇!弄回家一身的烟味儿,还叫人看不起。人家听说你是个当官儿的,都奇怪,当这么大官儿,还养不起个孩子?何至于叫我去当童工呢?"

王克铭听了,心里当然明白,她是不愿再去了。他也觉得,家里并不是养不起她,并不是要她自己挣钱吃饭,何苦叫她去受那份罪呢?就说:"我原本就不同意你去做工的,是你姐姐的主意,可她也是说叫你试试看的,干不了不干。我们养你一个人还是养得起的,以后再想别的法子吧!"

就这样李云鹤在天津英美卷烟公司当了三个月的童工,姐夫王克铭就叫她辞工不干了。

李云露听了这个决定只好同意。望着日益高大俊秀的李云鹤,她心中 又萌生了另外的打算。

### 第 15 节 情窦初开

1927 年春天,李云鹤满 13 周岁了。在天津市住了一年,她出落得更加美丽动人。

作为一个健康的少女,她在天津迎来了青春期。原本单薄瘦高的体型, 开始变得匀称、苗条,现出了曲线;乳房发育了,坚实地挺起;眉眼之间更 显妩媚,忽闪忽闪的大眼睛黑白分明,冒着一股灵气儿;眉毛又挑又弯,又 黑又细,增加了面部整体的美感。美中不足的是,她的牙齿发黄,在诸城时, 她很晚才学着刷牙,而且没有坚持下来,到了天津才坚持每天用牙粉刷牙, 但牙齿上的黄锈已经沉着了,怎么也刷不白。

像所有青春期的姑娘一样,此时的李云鹤非常喜欢镜子里的那个自己。 她把一只小圆镜压在枕头底下,时常对着它出神,有时又莫名其妙地笑了。 她深信自己长大之后会更加漂亮,一定是个漂亮的大姑娘!

李云露自从知道王克铭不让妹妹当工人之后,就一直琢磨着其它的主意。她发现李云鹤越长越漂亮了,高高的个儿,红红的脸蛋,白净的皮肤,真是人见人爱。看起来她不像十三岁,说十五六岁也有人信的。既然如此,何不托人做媒,在天津给她找个合适的婆家呢?她越想越兴奋,就开始和王克铭商量。王克铭说:"这事儿还得问她自己,她是个有主意的孩子,能读

书看报,不像你这样,大人怎么安排,你就怎么干,一切由别人说了算。" 李云露想想,也是。

有一天,李云鹤又在端着小镜子自我欣赏,李云露悄悄从身后走来,说:"越长越俊了,是吧。告诉你吧,天津的水养人,这里的姑娘哪个都是白白嫩嫩的,你也比刚从老家来的时候好看多了!天津好不好啊?"

李云鹤说:"当然比诸城好哇!"

"那叫你在这里长住下去,安个家,好不好?"李云露问。

"怎么个安法儿?我不是就跟你们住着吗?"

李云露说:"我是说,在这儿给你找个婆家,你愿意吗?"

李云鹤一听,羞红了脸,"你净瞎说,我这么小就找婆家?谁要我呀!" 李云露说:"你这个儿可不小啦,说你 15 岁准有人信。只要找着了婆家,你就可以一辈子留在天津,再不用回诸城了,也不用出去做工,找个阔主儿还可以把你娘接来同住,你不愿意吗?"

李云鹤说:"天下哪有那么可心的好事儿?你给我出嫁妆呀?净拿我开心。我还想去学唱戏呢!我喜欢上台唱戏,将来挣了钱,也可以把娘接出来。"

李云露笑了,"唱戏,你跟谁学去?娘也不会同意。嫁人找婆家,可是 天经地义的事儿。嫁妆还不好说吗?你真愿意,我就去托人给你说媒……"

李云鹤此时似懂非懂,情窦初开,朦朦胧胧,可自己的婚姻大事,她还从未正经想到过。她虽然知道,女人一生难免有这一天,可毕竟从没有人正面和她谈过,对未来,她既有跃跃欲试的幻想,又有惶惶不安的心情。李云露所说句句是实情,但她仍然十分害臊怕羞。

她低着头,红着脸,心跳得非常厉害,不知该怎么回答姐姐那赤裸裸的问话。

她极愿意留在天津。天津,对她实在是太有吸引力了。然而,姐姐家 终究不是自己的家,如果真能找到一个合适的人家,嫁一个如意的郎君,那 还真是自己的福份呢!她心里这么想,嘴上却不这么说。

"你去问娘愿意不……"

"我当然要问,可现在问的是你呀!你不愿意,我就不用问啦,你愿意了再问娘也不晚啊!"李云鹤翻着眼睛想了想,终于说:"我愿意……""这不就得啦!这是人生大事,男婚女嫁,天经地义,谁都免不了,用不着害臊,你同意了,我这就托人去!"

李云露面露喜色,高高兴兴地离开了。

媒人先后介绍了几个,都是小门小户,劳苦人家居多,李云露当然不满意。后来又介绍了一家,有房产、土地,本人又是个大学生。李云露一听很满意,双方约定了见面的日期。

这一天,李云露姐妹俩穿戴上最好的衣裳,略施脂粉,在镜子前左照右照,十分满意了才动身。媒人领着她们,到了男方的家。大学生大大方方以礼相见,不羞不怯地和她们聊起天来。李云鹤一则害羞,二则也没见过这种场面,不知如何行事,多数话都是李云露替她回答。尽管她很喜欢这青年,不时偷偷地用眼睛看着他,也很羡慕这个富有的家庭,极力想给对方一个好印象。但毕竟她太稚嫩了,心慌得不行,时时陷入窘态,不能对答如流。而姐姐见她如此,便主动替她答话。可由于她缺少文化修养,谈吐自然不是大学生的对手,李云鹤心中又气又急,有时甚至顾不得礼貌,抢着姐姐的话头说。后来那大学生也不再多问什么,媒人知趣地说:"改日再来拜访吧!"便

带着她们离开了,说叫她们等回话。

回到家中,谈起那青年大学生,李云露和李云鹤都很兴奋。她们对这 大学生本人和他的家庭都非常满意。

终于有天,媒人来了。李云露叫妹妹去上街买烟,回避了。

媒人对李云露说:"那位少东家觉得你家妹子长得不错,很喜欢她。可听说她高小还没毕业,他说这姑娘还小呢,叫她再读几年书吧,别忙着出嫁。 真是对不起啦!"

李云露听了,犹如一盆冷水浇头,霎时没了话说,只好客客气气地把 媒人送了出去。

李云鹤买烟回来,媒人已经不在了,再看看姐姐脸上闷闷不乐的表情, 知道事情不妙。

待她听罢姐姐转述那大学生的回话,便气得一头躺到床上,蒙上被子, 哭了起来。

她下定决心,立志不再低三下四地迎合男人的需要。这次相亲失败, 狠狠地挫伤了她的自尊心,她要做一个这样的女人:不靠男人的赐予,要靠自己来生活。

# 第16节 告别天津

1928 年 6 月,日本人在皇姑屯炸毁了张作霖乘坐的火车,张大帅被炸身亡,东北军乱了方寸。王克铭即将调防,天津这个家也将随之发生变动。

李云露立即想到李云鹤何去何从的问题,赶紧写信和李栾氏取得联系。 李栾氏来信说,她正加紧变卖东西,想将来定居济南,叫李云鹤先到济南找 叔叔李子明。并说李子明现在济南一中任学监之职,可以设法叫李云鹤进中 学读书。

这样,李云鹤在天津与王克铭、李云露相处两年之后,再次登上火车, 前往另一个陌生的家庭,心中自然别有一番滋味。

此时的李云鹤,已不同于两年前那个依偎在母亲身边的小女孩了。那时,她对社会一无所知,如今,在天津这个大城市自由自在地生活了两年,她增长了许多见识,对眼前的大千世界不再感到害怕和陌生,她已逐渐成为一个颇有独立见解的、有分辨能力的少女。

在火车的隆隆声中,李云鹤又开始幻想济南。这个以"家家泉水,户户垂杨"出名的城市,会和天津一样繁华吗?叔叔李子明是个什么样的人?和爸爸李德文一样吗?他们家又是个什么样的家庭?他们会对我好吗?诸多问号在她的脑海中盘旋。

### 第 17 节 叔叔的家教

李子明从小就比堂兄李德文有出息,读书时品学兼优,所以能到济南高等师范深造,而且从此再没回过老家。

李云鹤到了济南,李子明全家热情地接待了她,详细地向她询问了李云露全家的情况以及她的学业状况。李云鹤口齿清楚,有条有理地一一做了回答,李子明非常高兴。

李子明说:"你从现在起要好好复习功课,夏天一过。就可以补考,升中学,受正规的中等教育,此乃正路。"

从此,李云鹤便开始了一种全新的紧张的生活。李子明对她管教甚严, 亲自安排她的补课计划,亲自为她布置作业、检查作业,亲自给她安排作息 时间。还要求她不能睡懒觉,不能出门上街玩,更不给她看戏看电影的机会。 无论李子明说什么,李云鹤都一一称是,可心里却非常想玩儿。她在 天津过的日子太闲在了,现在一下子叫她整天面对枯燥的书本,她哪里坐得 住?语文还好说,读、默写、作文,她都不怕,可是那算术,尤其是四则题 中的"鸡兔同笼",她实在钻不进去。

生活上她也不习惯。李子明靠薪水养活一家子人,并不富足,度日严谨,进出有帐,她除了一日三餐,没有什么零食小吃。最受不了的是,叔叔几乎不准她出大门,这使她觉得自己好像是失去了自由的囚徒一般,实在难以忍受。

当时,山东与天津不一样,新旧军阀在夺地盘,兵荒马乱,李子明把她关在家中读书,完全是一番好心,李云鹤却难以理解。再加上叔叔检查她的作业时,常常发现她有许多基本概念不清楚,态度自然严历些,她心里就更加反感,常常是人虽坐在桌前,心却早已飞到了天津的戏园子里,根本读不进去。她已经完全不习惯那种受管教当学生的生活了,更何况还要叫她在三个月时补完一年半的高小课程呢?于是趁别人不在时,她常常会情不自禁地哼起《苏三起解》等京戏,连比带划,自我陶醉一番。

李子明实在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管教她,亲生的孩子还可以打骂,而李云鹤却像一个孤儿,父亲去世了,母亲又远在故乡,对这么一个半大不小的姑娘,说重了也不忍心。日久天长,李子明对她逐渐失去了信心。

其实,李云鹤并非不愿学习,而是她实在难以把玩野了的心收回来,适应不了如此刻板的生活。李子明一家人对她再好,她也无法按照李子明的要求完成作业。她脑子里净是些有关天津的回忆和对舞台生活的幻想,实在无法把心思集中在复习功课上。

李子明一家人都希望她努力学习,在那种艰难的年月,多养一口人并不容易。李云鹤明白了,她现在算是真正地寄人篱下了。在姐姐家,她随随便便、懒懒散散地惯了,可在这里就得规规矩矩。她可不想天天这么活着,她实在想出去玩玩。李子明虽说也叫她堂姐陪她去游览过大明湖等名胜,可就是不允许她一个人上街去逛,她不免心中耿耿。

这样过了一段,李云鹤实在受不了了,尤其是对数学,完全夫去了信心,她已预感到自己很难考上中学,那还学它干什么?她逐渐成为李子明的思想负担,成为这一家人的累赘。

而她内心里,对自由的渴望日益强烈,她再也无法勉强自己坐在那里,面对书本坚持学下去了。

### 第 18 节 诱惑与出逃

这之后,本来就主意多、胆子大的李云鹤,开始了行动上的反抗。她 常趁家人睡午觉时溜出去,逛商店、看戏,花点儿零钱、吃点儿零嘴,甚至 漫无目的地在街上闲逛。

忽然有一天,她看见一圈人在围着看什么,便也挤了进去。原来,这是一个小戏班子在演出京剧折子戏。她的眼睛不由得发亮了,全神贯注地一直看到散场,还久久不忍离去。她站在那里,目不转睛地望着那些和自己年龄相仿的小演员们卸妆,很想凑过去和他们说话,又有点儿不好意思。这小戏班儿深深地吸引着她,她简直忘记了时间。

这么漂亮的一个天真少女,围着小戏班子转悠,久久不肯离去,自然引起了班主的注意。他向她走来,一边端详一边说:"小姐,喜欢唱戏吗?想学吗?"

太妙了!她曾多少次梦想过有人问她这句话啊,想不到竟由身边这个亲切打量着自己的中年汉子说了出来!难道这真是能猜透人心肚肠的神仙给自己的一个机会吗?

"我……当然喜欢……很想学呀!"李云鹤望着班主,吞吞吐吐地答着,此时,她的心怦怦直跳,脸也羞红了。

- "你真想学,我来教你。"
- "您真愿意教我吗?"她激动地问,"我真能跟您学吗?"
- "家里人愿意你学唱戏吗?"
- "我家不在济南。"
- "那你住哪儿?"班主深感兴趣地追问。
- "亲戚家。"
- "你来学戏,他们不管吗?"
- "他们管不着!"她壮着胆子说。
- "真的吗?"
- "真的!"

"那你就来吧,我看你长相不错,扮相错不了,好好学,准能唱红,当个角儿,前途无量啊!我们这里管吃、管住、管教唱戏,等你学会了,能上台演的时候,再从你的戏份儿里扣除还钱,你同意不?回去好好想想,别跟别人说,要是想来,明天就还上这儿来,我们在这儿等你……"

天真幼稚的李云鹤被班主说动了心。这可是求之不得的大赐良机啊,自己能不能当演员,就看今天敢不敢下决心了。她想,无论如何先学了本事再说。她的脸更红了,心也跳得更厉害,可她还是大着胆子问:"你说话算数?"

"当然算数,不信你问她们。"班主指着那群小演员们说。那些小孩正好 奇地看着她,纷纷点了点头。

李云鹤对班主说:"那明天你们在这儿等我!"

"行!一言为定,还是这时候。"

李云李云鹤怀着万分激动的心情一口气跑回家,她努力抑制着自己,不让家人看出异常。她对李子明说,她遇见一个小学同学,她们一块儿看戏去了。家里人都没有再追问什么。

这一夜,李云鹤翻来覆去睡不着觉。她对自己突然做出的这一重大这一重大决定左思右想,认定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是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戏班子虽小,但可以学本领,将来好上大舞台,终有一天,会实现自已当主 角唱大戏的心愿,那是自己这两年来梦寐以求的,是自己心中灿烂而又辉煌 的理想,是一个神圣的秘密!

小戏班的生活,在她的想象中充满了浪漫色彩,她十分向往和那些人一起走遍天涯。至于学戏怎么艰苦,生活中还会遇到什么风险,她连想都没想,这一切她也无法想象。她只想到学成之后定能轰动,然后到天津去演出,到她曾经看过戏的地方去演戏,那时,她的一切美好的愿望都会实现。

第二天早上,她起得特别早。这个 14 岁的少女,几乎一夜未睡,却毫无倦意,她悄悄地打起小包袱。为了不使人怀疑,整整一上午,她都规规矩矩地坐在桌前,装作用心看书,直等午饭后,家人睡了午觉,她才小心翼翼地提起早上准备好的小包袱,悄悄溜出家门。她不住地回头,深怕家人发现会把她追回去,然而没有。她终于怀着极度兴奋的心情一路小跑着,向小戏

班奔去。

她决定把自已的命运交给这个小戏班,因为她觉得班主和气,说话算数;因为她早就渴望演戏;因为她不喜欢那些叫人头疼的"鸡兔同笼"算术题;因为她没有信心能顺利考上中学……这一切都使她朦朦胧胧地感到,她必须走自己想走的路。

两年前,她离开诸城,是命运对她的厚爱;今天,她离开李子明的家,是自己作主、向命运挑战。事实证明,她的确长大了,像俗话说的"翅膀硬了",她可以自己上路独立飞行了。

母亲的恩情她不会忘,将来她会报答母亲那慈祥的爱心,而今天的行动正是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她要去学习生活的本领。

她果敢地迈出这举足轻重的一步,毫不懊悔。她要使所有认识她的人, 有朝一日会大吃一惊。她一路上满怀信心,毫不迟疑,步子越来越快。

小戏班的班主正在焦急地等着她,一看到就笑着迎了过来,接过她手里的小包袱,亲切地拍拍她的肩膀,说:"从今后,你就喊我大叔,咱们是一家人啦!"

她睁着一双明亮的大眼,激动地说:"大叔,请你多多指教我,我会努力学戏的,我早就盼望有这么一天了……"

马车已经装好了行头,一群小演员向她走来,拉着她的手,亲热地说: " 欢迎你来咱们历城小戏班!"

班主说:"大家快上车,咱们上路了!"

"去哪儿?"李云鹤问。

"回历城啊!"

班主生怕李云鹤家人追来要人,催促大家快点上车,然后马不停蹄地 向厣城方向而去。

李云鹤坐在马车上,千头万绪涌上心头。"生活的列车"再一次载着她向新的里程进发,等待她的究竟是什么,她说不清。她只觉得欣喜若狂,觉得能够第一次主宰自己的命运,她为此感到无限自豪。她决心努力学戏,将来好在舞台上唱主角儿,总有一天,会到大城市的戏园子里去演出的。

第 19 节 初进小戏班

他们出城了。

坐在晃晃悠悠的马车上,班主亲切地向她问长问短。李云鹤自豪地告诉他,自己曾在天津的大戏园子里看过梅兰芳的演出,从小被家人称为"小戏迷",她的叔叔是济南教育界的知名人士,她进小戏班可不是因为家里养不起她,她愿意的话到秋天就可以升中学,如今她这样做,完全是出于对京戏的爱好,这样才能实现她登台演出的夙愿,她是真正迷上了这一行……

从她的言谈举止中,班主已经看出这不是个一般的小姑娘,她能说会道,还上过小学,很有见识。尤其是她的长相,大眼睛透着灵气儿,圆圆的脸盘儿,皮肤又白又嫩,扮相一定好。这是一棵好苗儿,精心栽培就能成为这个小戏班儿的角儿,将来就是一棵摇钱树啊!班主不打断她的话头,只听她不停地讲述自己的故事,还不时赞同地点点头,目光中流露出欣赏和鼓励。小伙伴们见班主对她如此器重,也不免另眼相看。

打歇儿的时候,班主说:"李姑娘,你会不会唱一段儿?"

"会!"李云鹤爽快地回答。

"唱哪个段子?"

### "《苏三起解》。"

"那好,琴师准备,咱们请李姑娘给唱一段。"

"师傅、姐妹们,别见笑,我没正经学过……"她一见众人都盯着自己,一时倒有些发怵了,但她终于定住神儿,跟着琴师拉的过门唱了起来:"苏三离了洪洞县,将身来在大街前,未曾开言……"

虽然她未受过什么训练,嗓子有些发紧,心中也难免紧张,但毕竟大 大方方地唱完了这一段。

人家听后不约而同地鼓起了巴掌。听得出,她的音色甜美,咬字准确,调门虽然不甚合弦,但挺放得开,是个好苗子,能学出来。班主尤其高兴,不花一文钱就得了这么一个尖子,他乐得嘴都合不上啦!

他上前拍拍李云鹤的肩膀,亲切地说:"好姑娘,从明天就开始吊嗓子,不出三个月,保你能登台演戏,好好学吧!"

李云鹤一听,顿时眉开眼笑,欣喜若狂。

班主又低头琢磨了片刻,颇有几分神秘地对她小声说:"李姑娘,我想给你起个艺名,你看好不好?这艺名和你将来走不走红可是大有关系的。他们几个的艺名都是我给起的,因为你上过学,所以跟你商量。"

李云鹤正在兴头上,愉快地说:" 行啊,您给我起个什么名字呢?我这李云鹤三个字可是一个北京教授给起的。"

"我还给你保留一个云字儿,青云怎么样?'青云直上'啊!李青云三个字算你的艺名,你看如何?"

李云鹤凝神思索了一下觉得挺顺口,于是回答说:"就听您的,这名儿挺好,对我来说,从今儿起就变成一个新人啦!"

班主冲大家拍拍手说:"大伙注意啦,李姑娘从今儿起,名叫李青云,你们彼此可以青云相称。"大家一下子围上来,这个叫"青云姐"那个叫"青云妹",李云鹤说:"我还不知道你们的名字呢,是不是都跟我说说,介绍介绍哇!"

班主说:" 对!这话有理,你们记她一个人容易,她记这些人得一个个 记呀。"

一阵热闹过后,李云鹤又悄悄问班主:"您给我起的这个名字,还有什么讲头?"

班主反问道:"《红楼梦》你知道吗?"

"听说过,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故事吧?"

班主说:"对,还有一位薛宝钗,是她最后嫁给了贾宝玉,享了荣华富贵的。《红楼梦》里有一段写她的诗,其中有这样两句:'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

李云鹤点点头,觉得这青云二字所含的高高在上之意,比云鹤似乎更深邃、更含蓄、更富于想象,读起来也更好听。她便对班主说:"谢谢您给我起了这么个好名字,您就好比是那'好风',送我'上青云'吧,我永远不忘您的恩情。"

一听这话,班主心中自然不胜欢喜,想不到这孩子还如此乖巧知礼, 自然越发地喜欢她。

小戏班里,老演员全是师傅,班主也是师傅,连敲锣打鼓的全算上,不到 20 个人,李云鹤几天也就混熟了。每天早晨练嗓子,白天别人演出,她帮着化妆,同时在台下跟着学。

看人家怎么唱,什么表情,做什么动作,她都默默地记在心望。轮到师傅教她的时候,她基本上都已经掌握了,因此,班主对她更加满意,经常在人前人后夸她聪明、认真好学、一点就通。还说她无论是背戏词、学身段,还是练嗓子、练武功,都能不怕苦,勤快,而且学得快,记得快。不知在什么时候,她甚至还跟琴师学会了拉二胡,有时连师傅也弄不明白的唱词儿,她都会解释。班主爱她如掌上明珠,她在小戏班里的地位自然与众不同,小伙伴们都巴结她,主动和她套近乎,她也利用各种机会把他们各自的拿手好戏学到手。果然,功夫不负有心人,不到三个月,李青云居然能上场唱整段的折子戏了。《苏三起解》、《打渔杀家》、《打金枝》等等,她都掌握了要领,每次登台还能有些即兴发挥,有些创新的动作和表情。

她扮相端庄,雍荣华贵,声音甜润响亮,台步如飞,飘飘似仙,特别 是她的亮相,其神韵更不一般,常常得到观众的喝彩。

在休息的时候,她最爱说的就是天津卫如何如何,逗得那些从没到过 天津的伙伴们,个个出神发楞,羡慕极了。

她还会哼几句"蹦蹦戏"、"梆子戏",就连说大鼓、唱单弦、说评书等等,她也能说出个子丑寅卯来,这都是在天津时从"话匣子"里听来的。于是,在这个小小的集体中,她成了出类拔萃的人物。这感觉,与在叔叔家补课时的枯燥无味相比,真是大不样了,使她乐不思蜀。而聪明好学的她还善于汲取集体的智慧和营养,尤其是班主向她传授的许多唱腔知识,她都牢记在心,就连别人不爱听的说教,她都细心领会。班主是个颇有才华的民间艺人,这番谆谆教导把她真正领进了表演艺术的大门,对她的一生都大有好处。"文革"中,她抓所谓"样板戏",与她这段经历不无关系。

# 第 20 节 小戏班中的苦乐

小戏班子走南闯北,上座率一下降就换个地方,春夏秋冬风餐宿露,生活缺乏规律。但这些对一个 14 岁的少女来说,却是新鲜有趣,不仅卜分适应,还享受新奇,其乐无穷。尽管有时他们住在破庙里,有时又挤在小客店的通铺上,但此时的李青云都不在乎。她的心被日新月异的生活场景所吸引,很少想到其它,偶尔,有些小店使她忆起诸城她父亲开的那小客栈,或是观众中某个妇女的身影形态太像她的母亲,也会使她不由心头一动,但刹那间,她又会被不断出现的新鲜事吸引过去。面对一群群不同面孔的观众,接受他们投来的好奇、欣喜、羡慕的目光。这一切都使她沉醉,振奋,憧憬更灿烂的远大目标。有时赶不上住店,他们就在大马车上过夜,在周围神秘的寂静中,她望着蓝色天幕中的闪闪星斗,猜想着哪一颗是象征自己的。她会选中最亮的那颗,将它视为自己的化身。她总是感到自己此生会有不平凡的命运,她要做一颗人间最亮的明星。

与以往不同,进小戏班后,她还常有一种非常特别的感觉,这就是周围大大小小异性在她心中勾起的奇异的波澜。有时她与那些年龄相仿的师兄弟一起梳妆打扮,挤在一个狭窄的席棚里换戏妆,她能听到对方的呼吸和心跳,能无意中窥见他们具有男性特征的体魄,这使她感到心慌意乱。有时在台上对戏,或扮父女、夫妻、兄妹、情人,需要互相交流、目光流盼,甚至挨挨蹭蹭,这些真真假假的动作,也曾使她下妆后仍心神不安。这是她青春的萌动。

实际上,她朦胧中憧憬的异性,是像天津相亲时见到的那位大学生模样的有学问的男子。她确实无意于戏班中的任何男人,尽管有时在某些场合,

她不得不乖巧地委曲求全,讨好师傅班主,或与其他异性伙伴半真半假地打情骂俏,可那是环境所迫无奈而为。她是一个有理想而且意志坚强的姑娘, 在那种社会环境的薰染之下,她不得不学会了乖巧圆滑,以巧妙地保护自己。

这期间,小戏班辗转在山东的西部和南部地区:禹城、历城、高唐、菏泽、临清、聊城……到处留下了他们的足迹。条件好点的有个戏台子或临时搭起的棚子,还能赚些个铜子、银元;不好时,则是个土墩儿,或者在平地上围个圈儿权当舞台;或者在某个学校的操场上演出,有时甚至收不到钱,只得些窝头、饼干……营生不景气,班主有时愁眉苦脸,有时又唉声叹气。这些,李青云都看在眼里,而她更知道,戏班子恰恰是因为她而不敢回济南演戏。更为不妙的是,当时几个师兄弟为取悦于她,已开始了明争暗斗,酝酿着一场激烈的斗争。这些都使她处于十分不利的地位,也更加深了女伴们对她的敌意。

久而久之小戏班的艰苦、粗俗,甚至混乱、阴暗,她都一一领教了,这常常使她深思,长此以往,能登得上大雅之堂吗?她向往的是大城市的大舞台,而不是小县城里的庙台和土墩子,就为这,也得去大城市啊!另外,她还天真地以为她离开济南快一年了,家里人说不定以为她死了,已经早把她忘了。于是,她极力劝说班主回济南说只有到了济南才可以有机会挣大钱啊!万般无奈,班主只得决定班师回营,到济南去演出。这消息不仅让人振奋,也缓和了许多大大小小的矛盾。几乎所有的人都为此而欢呼起来,为打道回济南府而做准备了。人人都有自己的小算盘,在小县城里转悠了一年多,对灰尘、泥土带给他们的烦恼和空旷田野留在心头的那份寂寞,他们早已经厌倦了。他们渴望城市清洁整齐的街道、热闹的市场、正式的戏院和舞台。他们期盼着有钱的老板和高贵的小姐、太太们来欣赏他们的艺术,改善他们的生活。

### 第21节 母女团聚

历城小戏班终于又回到了济南。班主一心想挣大钱,狠狠心,租下了一个小戏园子,包场演出。生活条件改善多了,人心也聚拢些了,大家表示要齐心合力,鼓着劲儿闯门面。班主怕李青云回家,所以盯她最严。

这天,上演的剧目是《打金枝》,由李青云扮演公主。但见她头顶珠冠,身着戏衣,端庄俏丽,莲步轻移,上得台来只一句:"当今皇帝是我父,我本是金枝玉叶驸马妻……"台下的叫好声便此起彼伏,人们交头接耳,议论纷纷,谁也没想到,这个毫无名气的杂牌小戏班子里,居然有这么一个楚楚动人的绝色小旦呢?

真是无巧不成书,李子明自李云鹤出走后,四处寻找不到,正因无法向嫂子交代而整日里愁眉不展。这天,办完事儿,顺便四处走走散散心,想看戏解解闷儿。不料想,这台上的小金枝,竟越看越像李云鹤。尽管不敢十分肯定,戏散后,他还是抱着一线希望到后台察看动静。

李青云正在卸妆,班主在一旁喜笑颜开,猛一扭头,旁边站着一位陌生人,正呆呆愣愣冲着李青云一个劲儿地看。不好!班主话未出口,李青云也似乎感到了什么,回头一望,一眼看见了叔叔李子明,"三叔!"她不由自主地叫了出来。此时此刻,她的心情十分复杂,一方面,叔叔的出现,证明了她出身殷实之家;另一方面她对自己的不辞而别也愧疚于心,深知辜负了叔叔的一片苦心教导。

李子明将侄女搂在怀中,自责过去管她太严,太生硬,导致了她的出

走或被人拐骗,觉得对不起她,如今总算上天有眼,使他们不期而遇。他决不能再把她放走,无论付出多高的代价,也一定要把她好好地交给嫂嫂,也才对得起哥哥李德文的在天之灵。他一定要使侄女马上脱离这种在他看来十分下贱的戏子生涯,把她引到正路上来。

当出落得如花似玉亭亭玉立的李云鹤重新回到李子明家时,李子明立即将李栾氏请到济南,亲手将她的宝贝闺女交到她的手中。全家人对李云鹤不得不刮目相看。站在他们面前的不再是个小女孩,而是一个成熟了的少女。她俊美、俏丽、朝气蓬勃,面貌焕然一新。

从她那时断时续、有声有色的讲述中,全家人饱含无限同情,充分理解了她在这一年中经受的风风雨雨,了解了她那颗不同凡俗的雄心壮志,以 及顽强的个性,他们原谅了她。

李云鹤对母亲的到来喜出望外,她自豪地说:"妈,我会唱戏了,将来 挣了钱,我会养活您的。您信吗?"

李奕氏慈爱地回答:" 我信,我的女儿会成为一个有本事的人,会是一个孝顺的孩子。

今后我就靠你养活,就指望你成人了

李子明说:"我还是主张她多念几年书,那才能有真正的本事,才能自立于社会。"

李云鹤心想:我何尝不想念书啊,别说是中学,念到大学才好呢!她说:"三叔,听您的,您叫我上什么学,我就上什么学。这还不行吗?"

李子明高兴地说:"这才是聪明人说的话!我一定去为你想办法。"但是究竟让她上什么学才好呢?李子明苦苦思索起来。

# 第22节 报考剧院

忽然有一天,济南的报纸上刊登了一条惹人注目的招生广告——山东 省立实验剧院成立并招生。

李子明到省教育厅又打听到许多更详细的情况:院长赵太侔,原是北平艺术专科学校的教授,后又留学美国专攻戏剧,回国后,1928 年先在泰安试办"民众剧场"深受欢迎,后经山东省教育厅邀请来济南,在原"民众剧场"的基础上,扩建改名为山东省立实验剧院。

教务主任王泊生,原是北平国立艺专学生,与其妻吴瑞燕一道毕业后, 均留校任教,两人与赵太侔有师生之谊。此外,学校还聘请了上海一批戏剧 名家前来授课,其中有马彦祥、刘念渠、万籁天、洪深、孙师毅等,师资力 量雄厚,阵容颇为可观。

该院院址设在济南贡院内,这里曾是山东省教育会的旧址。学生宿舍则安排在文庙中。

李子明拿回招生简章给李云鹤看,并把打听到的情况向家人讲述,李

云鹤听了高兴得跳起来,用撒娇的口吻说:"我要报考去,我一定要报考这个学校!"

李子明一来正愁没法安置她,二来他也看出了她立志从艺的决心,若成全了她,岂不两全其美?况且他懂教育,知道这是个正经育才造人之地,不像在"下九流"的小戏班子里混。

从此,李子明就抓紧教导她,教她如何应付口试和笔答,并嘱咐她: 千万记住,无论何时何地,也无论对什么人,都不要说出参加过历城小戏班 这回事来,否则人家就会瞧不起你。

李云鹤已明白小戏班登不得大雅之堂,想起那里的种种艰苦、阴暗, 她对此深有感触。

她同意叔叔的意见,而且决心对此事保密一生。

考试那天,她穿着白衫、青裙,梳着一条油光闪亮的大辫子,大大方 方地走进了考场。

举目四望,绝大多数是男生,女孩寥寥无几,再细打量这几个女孩, 多数羞羞答答,眼皮都不敢抬,而且她还觉得,长相比她好的也为数不多, 不由心中暗喜。

负责女生的主考官是吴瑞燕老师。她见李云鹤修长的身材,灵活的大眼睛,相貌端正,目光机敏,虽然文化水平不高,但对答从容不迫,叫说敢说,叫唱敢唱,而且声音响亮。最吸引吴老师的是那条油黑闪亮的大辫子。在这几个报名者中,比来比去,她的优势仍然是很明显的,于是决定录取她。当时,吴瑞燕老师决没有想到,待到报到那一天,李云鹤却改了模样,她把辫子剪了,剪成了时髦短发,额前留了一排留海儿。

李云鹤之所以能顺利考入山东省立实验剧院,除了本身的条件之外,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当时的社会风气,一般中上层家庭的子女,对"女伶人"有许多不公平的看法,家长们一般不许女孩子涉足戏剧界,因而在客观上给文化水平不高的李云鹤提供了机会。

# 第23节 初露峥嵘

山东实验剧院当年一共只招收了三名女生,除李云鹤外,还有教务主 任王泊生的妹妹王墨琴,另一位叫陈宗娥,她们三人同住一间宿舍。

男同学中后来出了名的有魏鹤龄、崔嵬、赵荣琛、王庭树等人。

李云鹤被分配在演员组学习表演专业,主要学习话剧和京剧(当时叫平剧)。20 年代末期,正是中国话剧蓬勃发展的一个新时期。上海南国剧社的演出,曾轰动一时,其中最红的女演员就是后来做了赵太侔夫人的俞珊。

李云鹤听课时,感到话剧的京腔对白韵味美妙无穷,它比京剧更接近现实生活,表现力更丰富,表演也更自如,没有固定程式的约束,也更容易被观众理解和接受,她便深深地迷上了话剧。可惜她的国语说得不好,常引得同学们哈哈大笑。

京戏,当然比她在小戏班里学的要丰富、扎实,也更为正宗。因她有小戏班的功底做基础,能够互相借鉴,学得还不错,只是过不了对白关,诸城土话总免不了带出来,这使她深感头疼。于是她硬着头皮向那些北平考区来的同学学习,不怕她们的讪笑,专攻念白。无论如何,她不甘心落后,而且极想在三个女同学中占上风,把她们比下去。

平时,她是一个活泼好动的姑娘。她那颇为丰富的生活经历,使她在 人情世故上比一般出了家门就进校门的单纯女学生要成熟得多。小戏班子确 实教会了她不少东西,其中自然包括动个小心眼,搞个引人注意的小花招等等。

20 年代,人们对男女关系问题还是非常敏感的,她却毫不在乎,和男生们往来无拘无束。她从小在父母不和的家庭气氛中长大,缺乏严格的家教,父母的不良身教又养成了她好动不安、急躁嘴利的性格,加上她向来藐视那些古老的封建教条,所以大胆、放任、锋芒毕露,整天蹦蹦跳跳,东溜西窜,冬天常戴一顶白色毛线小帽,于是有同学就给她起了一个绰号,叫她"小兔子"。

同学中由北平艺专转去的一批人里,绝大多数年龄都比她大,家庭环境好,文化基础高,艺术功底扎实,他们大多数人和另外两个女同学来往较多,都有点瞧不起这个"小兔子",认为她没进过中学门,行为动作比较粗俗,像个小野丫头。当时,只有一个同学和她来往较多,那就是后来成为上海电影制片厂著名电影演员的魏鹤龄。

魏鹤龄原是天津郊区一个农民的儿子,在天津、北平读过书,上过中学,后因家庭无力供养而失学,其后便在社会上自谋出路,干过不少行当的杂活儿,过早地领略了生活的艰辛,所以他生活简朴,为人忠厚老实,脸上经常保留着他那特有的纯真而谦逊的微笑。他从不打趣别人,也从未嘲笑过李云鹤,相反,在其他同学讥笑她时,他会向她投以同情的目光,或从中劝解。因为他知道穷孩子的辛酸,所以他对李云鹤很关心体贴,也很宽容大度,他那善良的心地和兄长般亲切的温情,使她感到异常温暖,因而她喜欢接近他。他总是耐心地倾听她说的每句话,面带微笑地望着她,听她吹牛,聊天津的风土人情,偶尔也补充一些他的相同感受或不同体会。他还能谅解她语言描绘的夸张以及不少露怯的地方,并能针对剧院生活的方方面面给她几句忠告或指教,完全以一个兄长的态度对待她,他们彼此信任,逐渐建立了一种真诚的友谊。

每近假期,剧院都将学习排练好的剧目组织对外公演,这是为了给学生一些宝贵的舞台实践机会,也可以为剧院增加一点收入。李云鹤参加过话剧《婴儿杀害》、《卞昆岗》、《湖上的悲剧》等剧目的演出活动。

《湖上的悲剧》是田汉 1928 年创作的话剧,通过两个年轻人自由恋爱不成而导致悲剧结局的故事,深刻地揭露了封建婚姻制度对青年的残害,情节曲折感人。

原来分配的角色,女主角由王墨琴扮演,李云鹤演 B 角,但她很不甘心,于是决心和 A 角比高低。可巧有一天,需要加演一场,A 角王墨琴身体不适,导演只好叫 B 角李云鹤顶上。她早有所准备,正憋着一股劲儿使不出来,这下机会来了,当然暗自高兴,于是信心十足地上了台。她因有小戏班的舞台经验,台上很会亮相,加上全身心地投入角色之中,演技发挥得淋漓尽致,充满激情。所以她所扮演的女主角,表演确有创新,动作虽不免有些夸张,可总的来说还是加强了悲剧的效果,深深感动了观众,自始至终牵制着观众的情绪,她自己也哭得泪流满面,这使观众反应十分强烈,掌声雷动。

回到后台,院长、老师都来向她祝贺。她对这次演出,原是下了功夫,卖了力气的,如今换来大家的称赞和鼓励,本该高兴才是,可是她太激动了,想起自己走过的坎坷之路,想起能得到今天这样一个结果,是多么不容易,于是不由得乐极生悲,竟放声大哭起来。突然,她又猛地冲出化妆间,弄得周围的老师和同学们莫名其妙,面面相觑。

### 第24节 第一个求爱者

李云鹤演出《湖上的悲剧》时,在众多为之倾倒的观众中,有一位叫 裴明伦的青年观众格外动心。他是一个中学毕业生,家境殷实,也是李云鹤 的三叔李子明的学生。他看了李云鹤的表演,十分欣赏,一下子就迷上了她。 他虽然羞怯,但在初恋激情的冲动中,难以抑制自己狂热的崇拜之情,还是 壮着胆子给这位女演员一连写了好几封求爱信。李云鹤自知在同学中难觅知 音,魏鹤龄也不过是个穷小子,并不符合她的理想和要求,况且她正处于少 女青春期,本来就容易对异性产生好奇和幻想,于是她想,何不大胆见见这 个人呢?

下了决心之后,在一个假日里,她打扮停当,便去大明湖畔赴约了。一见这裴明伦眉清目秀、相貌周正,她不禁有几分好感。又看到他对自己的一番崇拜之情也极为真诚,更受感动。进而在交谈中了解到他家里的具体情况之后,李云鹤就觉得机会难得了。凭她自己当时的条件,在讲究门当户对的时代,能嫁给裴明伦这样的人家算是很不错了。他可以使她摆脱贫困,过一种不愁吃穿的生活,给她一个安稳的家。

她和家里人商量,他们也全同意,说这是一门求之不得的好婚姻。这 促使她极快地下了决心,不再迟疑。

裴明伦是一个爱好艺术的青年,尤其爱看话剧和电影,他对李云鹤崇拜得五体投地,百般关心爱护,给她买这买那,不断讨取她的欢心。李云鹤担心他家里人不同意,所以不允许他在交往期间跟家里人说,而叫他在最后关头,即生米快煮成熟饭时,再对家里人讲明。他全答应了。他们的关系进展神速,很快便双双沉浸到爱河之中无法自拔,裴明伦这才向家里摊牌,说明情况。裴明伦的父母爱子心切,表示理解儿子的选择,同意他们早办婚事,没有干预反对的举动。

### 第25节 北平失利

恰在此时,办了不到两年的山东实验剧院,因经费困难被迫停办,人员要解散。院长赵太侔早已受命兼任国立青岛大学副校长,便动身去青岛赴任。教务主任王泊生,则准备带上大部分原北平艺专的师生回北平,另寻出路。李云鹤经过一番权衡,觉得此时跟裴明伦结婚,不能说不好,可是学了两年的本事无处施展,又觉得不甘心,遂求王泊生带她去北平。

王泊生同意了。

临别,她对裴明伦说:"我和你现在不能结婚,一结婚难免会有小孩儿,我就不能再上舞台了。学了两年,不能白学,到北平看情况再说。咱俩的事情就这么定下了,反正双方家长也都同意了,这段分别也是对我们双方的一次考验。"

裴明伦则再次表现了他的服从和宽容,送她上了去北平的火车。

李云鹤收下了裴明伦的一笔赠款,带着自己的随身衣物,到北平参加了王泊生组织的晦鸣剧社。晦鸣剧社虽然资金不足,但还是包下了吉祥戏院,演出折子戏。

1931 年春末,晦鸣剧社在吉祥戏院演出时,有王泊生拿手的《打金砖》 和《四郎探母》选段,还安排过李云鹤演《玉堂春》。

那时,刚满 17 岁的李云鹤第一次来到北平,听到满街人都讲纯正流利的国语,她多么希望自己能够早日说得一口令人羡慕的标准国语呀,那样,她在舞台上一定会更加光彩照人,在艺术上便能得到更大的发展。

然而,她在晦鸣剧社里,总有一种甩不脱的自卑感。到了北平,她觉得同学们对她这个山东小丫头更加瞧不起了。说真话,她那时的确穷得连贴身背心都买不起,常常空心穿旗袍,胸前晃里晃荡,很不自在,极不舒服。

每次临上台前,她在后台由幕布缝里往台下一望,心就怦怦直跳,这是怎么了?过去她可从没怯场过。北平是京剧的故乡,这里的观众口味高,她早就听说过了,因此心中不停地打鼓,紧张万分,总是摆脱不了不安的情绪和失败的预感,这比她为自己的贫寒而羞怯还更加难受。

她知道,若论自己那窃窕的身材、俊美的扮相,还能压阵,唱腔虽不够高亢洪亮也算清细柔和,可是剧中的念白就差远了,观众一听到带有山东口音的念白,肯定会哄堂大笑起来。李云鹤一紧张,嗓子便放不开,越想拿准点音越是跑了调儿。一次演《玉堂春》时,李云鹤终于在稀稀拉拉的掌声中败下阵来。她气呼呼地从台上下来,一直在小声嘟哝着,骂那些起哄的观众。后来她又改演过《打金枝》,也照样失败了。

北平的戏迷,几乎全是行家,其中许多人上得台来就能串戏,是老票友,甚至可称为"名票"。老人们在戏园子里,常常是闭目而坐,讲究的是"听"而不是"看",专门儿就听个音儿,品个味儿。李云鹤国语尚未过关,念白走腔,自然不是个味儿,这让北平人怎能接受呢?

李云鹤几次登台失败之后,心情极度悲伤,觉得在北平取得成功的前景十分暗淡。思前想后,明白了此非久留之地,于是悄悄收拾行装,灰溜溜地回济南去了。

### 第26节 第一次婚姻

然而李云鹤回到济南,对此番北平的失败却能信口雌黄,她对裴明伦说:"我和王院长在北平吉祥戏院同台演出,受到了观众的热烈欢迎,他们都想挽留我在晦鸣剧社待下去。你猜,我为什么又回来了?"

裴明伦想了半天,憨厚地说:"我不知道,是家里有什么事儿把你叫回来的?"

李云鹤摇摇头,娇嗔地说:"哎呀!你这人真傻,人家为了想你,才离开舞台,离开北平的,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这还不明白?"边说着,她又假装不高兴地嘟起了嘴。

裴明伦这才恍然大悟,忙说:"你看,我这人真木,我真傻,真笨……"李云鹤这才面露笑容。

于是裴明伦把家里正如何为他们积极筹办婚事的详情相告。刚刚经历失败折磨的李云鹤,急需一个安定的生活环境,一个属于自己的、不愁吃穿的小康家庭,她要尽快忘掉失败,渴望当一个娇羞的新娘,便大胆迈出了她婚姻史上的第一步。

虽说李云鹤主张婚事新办,然而济南当时的社会习俗只能容许"新"到一定的程度。汽车只有大城市才有,李云鹤还是不得不听着呜里哇啦的唢呐合奏,坐着一乘大红缎绣的花轿,按照当时当地的婚俗礼仪,在裴家的四合院里,举行了拜天地的古老婚礼。

李云鹤第一次当新娘,和裴明伦开始了男欢女爱的蜜月生活。裴明伦有幸成为她此生第一个真正的丈夫,他对自己的妻子是尽职尽责的。为讨她的欢心,不断满足她生活上的各种物质要求,裴明伦尽心尽力,尽量使这位演员妻子感到舒适满意,小两口甚相和睦。

谈恋爱时,李云鹤只见过裴家的大门和店铺,从没进过裴家门里,和

裴家其他人均无接触,彼此互不了解,进门之后才逐渐发现,裴家人期望她做一个严守礼教妇道、贤淑温良的媳妇。刚开始,小夫妻正处在柔情蜜意之中,家务事全不摸门儿,家人也不指望她干多少,感情掩盖了矛盾。而且李云鹤尽管不完全出于自愿,但在公婆面前客客气气,扮演一个温顺的"小媳妇"。

可是天长日久,装就装不像了。她原本就认为新女性不能老待在家里,再加上她那从小就无拘无束的个性,怎能符合"三从四德"的要求?她爱睡懒觉,不愿下厨房,家务事全靠别人去干,自己一点儿也不主动,耍起小脾气来还要摔盆摔碗、指桑骂槐……她要走出四合院,要看电影、看戏,还要逛公园,访朋友,串亲戚……她要开拓更为广阔的生活层面。家里人逐渐看她不顺眼,婆媳之间的矛盾不可避免地产生了。

起初,婆婆曾看重她、迁就她,可时间长了就失去了耐心,看不惯她的时候,难免从脸色和眼神中流露出来,言谈话语中也常表现出来,李云鹤哪吃这一套?于是在裴明伦从自家开的店铺里工作回来后,就和他吵吵嚷嚷,打打闹闹。

裴明伦是个孝子,不愿叫母亲生气,只有两边好言相劝,息事宁人。 然而一来二去几个回合之后,李云鹤就不高兴了,怪丈夫不完全站在自己一 边,便不再听他的好言相劝,只要不高兴就使性子,一次比一次更甚,最后 总是要裴明伦低声下气地去求她,向她认错、请罪,才算罢休。而过不了几 天,又闹起来。而且李云鹤总是变本加厉,越发骄横,越发难伺候,闹得裴 明伦不知如何是好。

其实,这样闹来闹去李云鹤自己也不好受。她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 一天,便对裴明伦说:"我觉得在这个家里待得不愉快。"

裴明伦小声说:"谁又惹你了?"

- "我总觉得受别人无形的限制。"
- "你还要怎么样呢?"
- "我要做人的自由。"
- "现在,谁也没干涉你的自由呀!"
- "这可是你说的?"
- "怎么啦?明摆着家里人谁不让你三分,我还不是事事顺着你的心意办吗?"
  - "好,我的心意已定:我想分家另过。行不行?"
- "云鹤,咱们是个大家庭,咱俩刚结婚还不到两个月,谁都让着你,家里又数我最小,哥哥嫂子谁也没提过分家,你叫我开这个口,合适吗?" 争来争去、吵来吵去,谁也没说服对方。

李云鹤不甘心让家务事和什么"三从四德"之类把自己毁了。这种沉闷的生活使她感到压抑,缺少自由和活力,她决不能做一个围着锅台转的忍气吞声的小媳妇!结婚才两个多月,她就觉得这种生活无可留恋了。虽然结婚时,她想有个家,可现在又觉得这个家约束太多,封建习俗太浓厚,根本不适合她的个性。而且,裴明伦虽然对她很好,可是在精神上对她缺乏理解。尤其是一想到其他同学现在正在大城市里生活,正活跃在舞台上,出头露面,她就觉得自己太委屈了。左思右想,李云鹤决心冲出这个家庭。她知道,若长此下去,过这种封闭的生活,真可能把自己给逼疯了,还是趁早脱身为妙。

她心里清楚得很, 北平是不适合自己的发展了, 那么去哪里才好呢?

谁能帮助她呢?她首先想到了赵太侔。当初,赵院长对她在《湖上的悲剧》中的表演,评价较高,会留有很深的印象。此时,他正在青岛大学任副校长,何不去投奔他呢?于是,她给赵太侔写了一封十分恳切并充满祈求的信。她在信中说,剧院解散后,她随王泊生去了北平,但不习惯那里的生活,只好又回到了济南,可现在找不到合适的工作,恳求赵太侔能搭救她……信中言词切切,叫人好不同情,只是对自己与裴明伦结婚一事,只字未提。

赵太侔对李云鹤印象较深,于是给她回了一封信,信中表达了一个师长对自己学生的爱护,说若在济南求生实在困难时,可以到青岛找他,他愿给她适当的帮助。

收到赵太侔的回信之后,她心中暗自高兴。使她如同令箭在手一般胸有成竹,可如何摆脱裴明伦,却使她不得不煞费一番苦心。

于是,她一改愁容,约裴明伦陪她去逛大明湖。那天,她精心梳洗打扮了一番,还冲裴明伦甜甜地一笑,然后,他们对对双双地走出了家门。

裴明伦以为她的小脾气过去了,庆幸自己时来运转,回忆起谈恋爱时的几次约会,不禁兴奋起来,愉快而又深情地陪伴着她,心想,她能这么高兴,实在难得。

他们在湖边的柳荫中坐下,李云鹤却严肃地说:"明伦,我们打开天窗说亮话吧。我这是最后一次和你谈话,如果你同意分家,咱们就过下去;如果你不同意分家,咱们就散伙!"话说得斩钉截铁。

裴明伦看着她那冷冰冰的表情,默默无语,不知该怎么办,"你为什么不留点儿余地咱们好好商量商量?"

他满怀柔情地小声说:"你就一点儿不念我对你的好处?不知道我真疼你?你真地想绝情绝义,想在自己的生活里也演一出悲剧吗?"

李云鹤默默地低下头来,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李云鹤内心深处也多少还有些割舍不下裴明伦的感情。但此时她去青岛的主意已定,什么也不能阻拦,她就喜欢生活在充满新奇的世界里。这三个月,虽然使她第一次享受了男欢女爱的夫妻生活,但在精神生活上,二人从未合拍,裴明伦始终也未曾真正理解过她,他不可能抛弃大家庭而与她共同建立起她所向往的那种新生活。因此,她决心改变自己生活的航向。

青岛,就像发光的宝石那样诱惑着她,也像蛇一样缠绕着她的思路, 盘踞着她的心。

裴明伦给了她一个封闭的四合院,院里有古板的婆婆、明争暗斗的妯娌,以及毫无变更、因循守旧单调沉闷的生活。裴明伦给了她一间小屋,屋里只有他一个人的身影,而没有喧哗的世界,没有多彩的梦幻。这屋子只温暖了她的身体,却装不下她的心。

她想起了娜拉,决不能按别人的意志生活,决不能做男性的"玩偶"——她这样对自己说。她决心已定,像娜拉一样,告别这一切,出走,决不回头!

"裴明伦,你听着,我知道你是个好人,你有个富足的家庭,还有健康的身体,而且一表人材,是个好丈夫,这些都是我的心里话。你我夫妻一场,我也不是木头人,一切心中有数。可是,这几个月我也明白了,我决不是你理想中的妻子。我这人是不同于一般女人的,我是要做个职业妇女的,可在你们家里,我只能做个围着锅台转的好媳妇,做个贤妻良母,这我绝对做不到。分家另过,你又缺乏勇气,你也做不到。我信奉'生命诚可贵,爱情价

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sup>,</sup>的格言。我们结婚,实在是一场误会,那么只有好离好散。

你离了我毫无损失,将来还可以找个你妈喜欢的规矩媳妇,重新生活。 我来时没有陪嫁,走时也不要你一分一文,谁也别怨谁,一切全是缘份。你 看怎么样?"

李云鹤的话说得十分坦率,但很明显,她只不过是完全站在自己的立场上为自己设想,并没有设身处地地为裴明伦着想一点。她所忽视的,其实正是裴明伦所付出最多的,那就是他对她的感情。

裴明伦听着她说的话,尤如冷水浇头,心全凉了。直到这时,他才真正意识到,他的感情被欺骗了,被捉弄了,他被一个小女子抛弃了!这就是那个他曾经当作偶像来奉承,当作妹妹来疼爱,当作亲人来服侍、来将就的女人哪!这就是那个曾经躺在自己怀里撒娇的妻子,就是那个他视作心肝宝贝的女人哪……居然这么狠心!这么轻巧,就把自己的感情一钱不值地扔掉了!他痛苦的心在战栗,他气愤无比,悔不当初!"你……你……你真是个好戏子!"他厌恶地说,"随你的便吧,今天我才算看透了你,分手就分手,我对你问心无愧,你伤天害理!"他吐了一口胃里涌上来的酸水,强忍着悲愤的泪眼,头也不回地走了。

李云鹤望着他离去的身影,心里也十分难过。但是,这一切都像是鬼使神差,她无可奈何。她必须去开拓新的生活,那个诱惑太大了。不过她也的确没料到,她能摆脱得如此顺利、迅捷。然而此时,她心中又产生了一种新的孤独和隐隐的痛苦。

她尽量使自己冷静下来。她心里清楚,失去的生活对她来说是不适宜的,今后会有一条新的生活道路展现在她的面前,这又有什么值得懊悔的呢?"叫别人去说吧,我走自己的路!"她像她所崇拜的娜拉那样义无返顾,就这样离开了新婚不久的家。

1931 年的夏天,17 岁的李云鹤带着简单的行装,登上了济南去青岛的列车。时间会慢慢抹去裴明伦留在她脑海中的印象,她感到了重新获得自由的轻松,对未来又充满了绚丽的幻想.....

### 第27节 师生之谊

国立青岛大学,是由著名教育家蔡子民先生亲自创办的。1929 年正式招生,第一任校长杨振声(又名杨金甫),副校长赵太侔。此二人接受任命后,即在上海、北京、济南等地大做宣传、广招人材,聘请了许多刚从海外归来的爱国学者任教,一时使青岛成为名人雅士荟萃之地。如国文系主任由留美诗人闻一多担任,梁实秋任图书馆馆长兼外文系主任,田汉、洪深、沈从文等均曾先后前往授课。此外尚聘有方令儒、姜叔明、丁山、张煦、游国恩等,师资力量雄厚。

曾在山东省立实验剧院任院长的赵太侔,是 20 年代国剧运动的倡导人,曾任教于北平国立艺专,后留学美国。他本有原配夫人在北平,回国后滞留上海期间,又爱上了南国剧社的台柱子俞珊,并由热恋而同居,后与原配离异。

俞珊女士出生于世代书香之家,其祖父俞明震,曾任南京陆师学堂附设云矿路学堂监督(即校长),是鲁迅先生的尊师。俞珊的祖母是曾国藩的孙女。其父俞大线为俞家长子,英年早逝,留下了俞珊和其弟俞启威(后改名黄敬)。叔叔俞大维是国民政府的要员,任国防部长兼交通部长。

俞珊 20 年代中期毕业于南京金陵大学,精通英语、热爱戏剧,曾参加过著名的南国剧社,活跃在上海剧坛上,主演过《卡门》和《沙乐美》,轰动一时。作为演员,她端庄美丽,风度典雅,演技精湛。而生活中的俞珊,更是为人热诚、豪爽、率真。赵太侔留学回国后,即与之热恋。待李云鹤来到青岛时,他们刚在青岛汇泉建起一个新家,过着美满的家庭生活。

李云鹤从济南来到青岛,先在一个小施店中安顿下来,当天就兴冲冲 地百奔青岛大学找赵太侔。

在她收到赵太侔的信后,并未立即回信,她深怕赵太侔会改变主意, 所以便来了个"先斩后奏"。赵太侔在没有思想准备的情况下突然见到了李 云鹤,他的第一句话是:"你怎么来了?"

李云鹤说:"收到您的信,我就准备行装,忘记给您回信了。您信上说可以帮助我,说实在没办法可以到青岛找您。"

赵太侔面露不悦地说:"你做事也太冒失了,你以为现在的事由很好找吗?无论如何也该给我一个筹措的时间呀!你打算干什么?"

"我想上学,还当您的学生。"

"你连中学都没上过,就想上大学,你能考得上吗?"

李云鹤自知失言,忙改口道:"要不就先在大学找个事儿干,有半工半读的机会也好啊!求求您,我是倾家荡产、破釜沉舟投奔您的....."说着就哭了起来,"赵校长,我是没有退路的....."

赵太侔见她这么伤心,不好再责备她,于是便用缓和的口气对她说:"好了,别哭了,你先回旅馆休息,我为你在学校里想办法谋个职位。"

李云鹤终于停止了哭泣,用手绢擦干了眼泪,拿着赵太侔写给她的家庭住址,离开了青岛大学。

第二天,她提着点心,直奔赵太侔的汇泉教授楼。俞珊热情地接待了她,答应督促赵太侔快点为李云鹤找个工作。

俞珊是个见过大世面的人,在上海南国剧社时曾红得发紫,诗人徐志摩还曾为她写过诗,抒发了一番崇拜之情。自从与赵太侔结婚后,她离开了繁华的大上海,在这幽静的海滨新居里过着恬淡闲适的生活。

李云鹤虽只比她小七岁,但一口一个师母地叫得很甜,目光中还流露着尊敬、羡慕,十分讨人喜欢,再加上她们对京剧和话剧都有浓厚的兴趣,所以两人谈得十分投机。俞珊把自己的相册拿给她看,将剧照一一向她展示。李云鹤对上海戏剧界的人士尤其感兴趣,不停地问这问那,俞珊都耐心地一一作答。

就这样,一来二去,李云鹤成了赵太侔和俞珊家的常客。她陪俞珊打毛衣,到海边散步,去看电影。俞珊则听她诉说自己的远大抱负:她想当个演员,也想到大上海去闯天下,反正决不做寄人篱下的女性,而要自食其力,永远做一个自由的职业妇女。俞珊笑着说她"人小心大"。

# 第28节 半工半读

李云鹤在等待赵太侔为她谋职的那段日子里,在赵太侔家结识了俞珊的弟弟俞启威。这是一个关心国家前途与民族命运、胸怀大志、思想激进的知识青年。他身材高大魁梧,思维敏捷,待人亲切和善,李云鹤对他很有好感。

俞启威也从姐姐那里得知李云鹤是一个有志气的女孩子,虽然家境贫寒,可是很有上进心,因而十分同情她的境遇,交往中不无好感。在他们姐

第二人的催促之下,赵太侔终于为李云鹤谋到了一个职位——青岛大学图书馆职员。具体工作是在借书处当管理员,每月 30 块大洋的薪水,允许她上午选听几门功课,下午负责借书,晚上看管阅览室,可以利用工作闲暇复习功课,算作半工半读。赵太侔语重心长地说:"云鹤,能为你谋到这个职位是很不容易的,竞争的人很多,我说你过去是我的学生,别人才不好意思再争了,而且还答应你可以听课,机会难得,你可要珍惜!"

李云鹤感激地说:" 赵校长,您放心,我一定努力干,好好学,不辜负您对我的苦心栽培!"

"每月30块大洋,我想足够你一个人花销了,要节俭,好自为之。"

"您放心,明天我就去学校报到,一定给您争面子,决不给您添麻烦!"

李云鹤兴高采烈地来到了青岛大学图书馆,当天下午就搬到教工宿舍住下了。她终于实现了自己的愿望,能够自食其力了。虽然薪水不算太多,可也足够供养母亲了。母亲为她含辛茹苦,至今仍寄住在姐姐李云露的家中,为姐姐操持家务。她一定要实现自己多年来的心愿,要像儿子一样养活母亲。她决定每月寄 10 块钱给母亲,余下 20 元自己花,这样虽然连吃带穿很是拮据,然而毕竟尽了做女儿的一片孝心,她感到十分自豪。

李云鹤向馆长梁实秋先生报到后,先参观了图书馆,然后开始工作。 她在青岛大学一直工作了三年。这三年,正是学校迅速发达的鼎盛时期。一 大批优秀的知识界精英聚集于此,他们为该校树立了良好的学习风气。在这 种氛围之中,李云鹤耳濡目染,也受到了潜移默化的影响。

当时,她每天接触的多是一些好学而又风华正茂的学生,她与他们的年龄相近,思想意识很容易沟通,从而产生精神上的共鸣。这使她的生活视野开阔了,对人生的思考也有了新的升华。她本未上过中学,如今一心要缩短自己和学生之间的知识差距,便如饥似渴地学习。她选修了闻一多先生的"名著选读"、杨振声先生的"写作辅导",以及沈从文先生的"文学概论"等课。

她聪明、理解力强,又有较丰富的社会经验,学习时能联系实际。老师布置的参考书,她也能一本不落地读完,这使她对知识的领会更深刻,也更系统。

这期间,她还能和学生们打成一片。业余时间,她常常和他们一起打球,一起讨论功课。她很善于吸收他们思想中的精华,并将其观点归纳于自己的见解之中。她能说会道,又善于表达,因此显得颇有独到见解。她爱出风头,尤其喜欢在课堂上与同学们争相提问、辩论,给老师和同学们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然而她的基础知识毕竟太差,有时难免"露怯"出洋相,引得人们哄堂大笑。即使如此,她也不以为然。久而久之,别人反倒认为她是一个大胆、好学的人了。

### 第 29 节 热恋俞启威

前启威当时也是青岛大学的学生,和李云鹤虽然不在同一个系里学习,但在校园内仍有许多见面的机会。李云鹤对他的好感与日俱增,常常找机会接近他,聊聊学校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

俞启威也觉得李云鹤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女孩子,觉得她勇敢、开朗、 热情、爽快。他的脑海中常常闪现出她圆圆的脸庞,和那充满深情的火热的 目光。有时,他到图书馆借书,远远地观察她,她总能很快地发现他的存在, 向他投来会意的一笑,他便立刻感到浑身发热。

有时,他对自己说:"她就是那个我期待中的女孩儿!"可是,理智却 使他沉默。

终于有一天,他们在校园中不期而遇了。俞启威鼓足勇气试探地说:"李小姐,我想在星期天约你到海滨公园玩,不知你肯不肯赏光?"

李云鹤惊喜地说:"好啊,什么时间?"

"早上8点半,我在学校门口等你。"

"好的,一言为定!"

从这天开始,每天躺在床上,李云鹤都在幻想着星期天的约会,甚至 想象着俞启威会怎样向她求爱……她开始失眠了。

虽说李云鹤已经结过一次婚,不再是处女,可是她当时和裴明伦之间并没有真正地恋爱过,她付出的感情太少了,更多的倒是裴明伦对她的追求,那实在是一次错误观念指导下的失败的婚姻,所以她很轻易地便抛弃了它。可这一次不同了,她感到这才是真正的爱情。对于裴明伦,她看重的是他的家庭背景,而对俞启威,她感受到的却是他本人。他的存在和他的人品,在她心中激起了热烈的爱慕之情,这是她过去从未体验过的。

那是夏日中一个晴朗的、美丽的早晨,李云鹤身穿一件浅色旗袍,圆圆的脸上洋溢着青春的朝气,迈着轻松欢快的脚步向俞启威走来。他们并肩走出了校园,彼此都期待着对方开口说话。

但是,出乎李云鹤的意料,他们的第一次约会,俞启威对爱情却只字未提。他从他俩各自的家庭谈起,谈到了社会不平等现象的根源,那就是少数人压迫和剥削大多数人,并启发她从自己经历过的生活来思考,想想是不是存在阶级剥削现象。他深入浅出,循循善诱,分析国情,分析社会。她惊异地发现,他的词汇虽然听起来十分陌生,可是道理却讲得清楚明白,这些理论使她感到十分新奇。这之前,还没有一个人对她如此透彻地讲述过如此深奥的道理,她简直有如梦初醒之感。这一天,他们谈的话没有一句涉及爱情,甚至连一点暗示都不存在,可是在心灵的沟通上,彼此都感到前进了一大步。

俞启威还对自己的剥削家庭进行了批判,却夸她母亲是受苦的"劳动人民",同时还赞美她的孝心,并且毫无讥讽之意,这是她前所未闻的。第一次有人对她的行为从理论上进行了肯定,使她对俞启威更加崇拜。

俞启威当时正在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决心为革命事业献身,因此在 选择爱人的时候,一定要求对方有共同的政治信仰。

他想把李云鹤拉进这个圈子,但拿不准她的政治态度,这次的试探可以说是非常成功的。他觉得她像一张白纸,对政治一无所知,可是从言谈中也感觉到,她知识面较广,理解力也很强,只要多加培养,她会从幼稚走向成熟,能够成为一个和自己有共同政治信仰的战友。

他还感到,她热情而不失文雅,坦率而又倔强,是一个迷人的姑娘。 他原想,如果她被他的政治吓跑了,他就放弃对她的追求;如果她能听下去, 就说明可以培养调教,仍可继续来往。然而他没想到,她对这些革命道理会 如此感兴趣,如此迷恋,充满了求知的渴望,这使他喜出望外。他对李云鹤 有了信心,对自己的爱情也有了信心,他决定把她培养成一个有政治信仰的 革命同志。

有了这种信赖,他的心情格外欢愉,他感觉到两颗心正在逐渐接近。

### 第30节 广交名流

李云鹤在俞启威的影响下,读了一些社会政治学方面的进步书刊,革命热情日益高涨。

在学校里,她常和左翼学生们在一起,参加他们的课外活动,与俞启威的关系日益密切。

暑假期间,她没有回济南,一方面因图书馆有工作,另一方面,她知道俞启威也留在青岛,不愿失去经常和他见面的机会。

俞启威交给她一项任务,要她利用暑假到教授家走访,进行社会调查。于是她大胆、认真地在学校中拜望名流,和他们谈心、交朋友。她是首先从梁实秋先生开始的。那时,梁先生住在青岛鱼山路 4 号一幢租来的小洋楼里,夫人程季叔在家带孩子,操持家务。梁先生教课之余正在翻译莎士比亚的著作,虽然很忙,但仍然友好地接待了她。平时,她经常向梁先生表示薪水不多,生活困难,有时梁先生就借钱给她。她这样做的目的,也许是想叫梁先生给她提薪,可她并不知道,每个职员的工资,是由校方有关行政人员研究制定的,梁先生本人做不了主。她为此常去找梁先生,梁先生为了使自己能够更集中精力写作,只好主动给她一点儿资助。由于她和赵太侔一家的关系,梁先生无论在人前和背后都讲过她一些好话。

爱国诗人闻一多,当时在青大开设名著选读课,李云鹤是旁听生。从唐诗宋词到明清小说,中国文学史上的经典著作,她都在闻一多先生的指导下读过。闻先生也欣赏她的好学和钻研精神。她去拜望闻先生,常把话题引向社会政治的主题上,闻先生也很感兴趣。

校长杨振声先生是小说《玉君》的作者,主讲写作辅导课。李云鹤和他接触也较多,她曾写过短篇小说,亲自上门求教,杨振声先生夸她文字清新,行文流畅,有冰心风格,这使她感到欢欣鼓舞,受宠若惊。可是当她交了第二篇小说,杨先生在班上讲评时,说它没有第一篇好,而且人物语言与身分不相符。小说中强盗说的话似乎太文雅了等等,她便有些接受不了,从此不再去听杨先生的课了。

后来,她还写了一个话剧剧本,名为《谁之罪》交给赵炳欧教授提意见。这是以她和裴明伦的婚姻为主线加上一些虚构情节撰写的,内中人物颇有性格,受到了老师的好评。这是许多年之后,她仍念念不忘并引以为自豪的一件事。

她不听杨振声先生的课之后,改听沈从文先生的课。沈先生也欣赏她的勤奋,鼓励她每周交一篇短文章。有一天,沈先生见她穿一件结花的毛衣,夸她织得好。她说:"您拿线我帮您织一件。"沈先生听人说,她家境贫苦,收入也不多,就托人说,想请她帮忙织一件毛衣,一定要给她钱,否则不忍心浪费她的时间。李云鹤一听,反而生气了,说:"我是诚心诚意的,要给钱我就不织了,我并不出卖劳动力!"毛衣终未织成,沈从文先生为此还深有负疚之感。

在拜望教授的过程中,她又积累了一些待人处世的经验。过去,如在 历城小戏班,她也学到过不少,但那是在社会的底层,是为了与那些小人物 勾心斗角,如今已不可同日而语了。来青大后,尤其是在这次社会调查中, 她自认为摸透了知识分子的心理和他们为人处世的特点。当他们热情招待 时,她就留下;他们稍有怠慢时,她就起身告辞。这样既显示了自身的修养, 给别人留下了好印象,也免得自己尴尬。她把从他们那里听来的、套来的话 转给俞启威,也完成了社会调查的任务。

总之,在青岛大学的三年,李云鹤受益匪浅。曾与她同住过一个宿舍的人在评价她当时的表现时说:"李云鹤有一定姿色,人很聪明,非常活跃,上上下下认识她的人很多。心情好时不难相处,爱听好话,沾沾自喜,逆耳忠言却听不进去,心胸狭隘,喜怒无常。"这些话还是相当客观的。

# 第31节 宣传抗日

暑假过后不久,日本人侵占了我国东三省,爆发了震惊中外的"九一八事变"。中国人民群情激奋,要求抗日的呼声在中华大地上沸腾。青岛大学的左翼学生们在中共地下党的领导下,宣传抗日。他们要求当局放弃不抵抗政策,收回东三省,号召广大的爱国青年团结起来,积极加入抗日救国的统一战线。

俞启威在校园内带头演讲。他慷慨激昂、义正辞严洋溢着爱国主义的激情。李云鹤站在讲台下,望着俞启威,眼中闪烁着激动的泪花。她已不能分辨是爱情使她爱上了政治,还是政治使她获得了爱情。她的心中燃烧着对国家和民族的爱,也燃烧着对俞启威的爱,她无法抑制心头狂热澎湃的激情。

正当他们在学校无心上课,酝酿罢课之际,赵太侔通知李云鹤和俞启 威到家里去一趟。

作为副校长,赵太侔与学校当局是一致的,他反对罢课,希望尽快恢复学校的秩序。

俞珊自从听说俞启威和李云鹤相好的消息之后,心中就不舒服。起初,她对李云鹤并无反感,只是认为自己的弟弟本应找到一个学问更高的、门当户对的女孩。可后来,有从济南方面来的人对她说,李云鹤曾结过一次婚,这使她大吃一惊。她这才明白,李云鹤并不像自己想象的那么简单。前几天学校又有人反映,说李云鹤经常向别人借钱,而且从来是有借无还。

所以,当李云鹤和俞启威来到赵太侔家里时,见到他们夫妻两人的脸 色都不大好看。

俞珊嘲讽地说:"二位好大架子,不请都不来了!忙些什么呢?" 俞启威说:"日本人占领了东三省,这么大的事,谁还能无动于衷?" 赵太侔大声说:"罢课就算爱国了?多学点儿知识,将来才有真本领, 你为什么老出这风头?讲演啦,游行啦,少了你就不行?!"

李云鹤说:"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嘛!"

赵太侔"啪"地一拍桌子站了起来,"你也跟我捣乱!当初把你介绍到学校来的时候,你是怎么说的?'我一定给您争面子,决不给您添麻烦。'这话忘记啦?"

俞启威说:"错都在我身上,请您不必责备云鹤。"

俞珊不悦地说:"哟,什么时候李小姐改称云鹤了?亲热到什么程度啦?可我听说李小姐在济南结过婚了,是吗?另外,在学校里行为要检点些,比如,借了人家钱就该还,俗话说'好借好还,再借不难'嘛!无论如何,你是太侔介绍来的人,背后叫人议论到这份儿上,影响名誉,你不在乎,我们可还在乎呢!"

俞珊虽是尽量压着火讲这番话,可仍难免带出刺来,李云鹤听得脸上一阵红、一阵白,不禁恼羞成怒。但她想到自己和俞启威的事尚未最后定局,现在也不是得罪俞珊的时候,便说:"师母,您别生气,您听到别人讲了什么,可以直接问我,我会向您解释清楚的。至于借钱,我是向梁先生借过钱,

可还他时,他一再拒绝不要,并不是我不想还他。赵校长也请息怒,我只不过是出于爱国之情一时冲动,听了几次学生们的讲演。青年人容易偏激,请您谅解,别为小事情生这么大的气。"

离开了赵太侔家,在返校的路上,李云鹤预感到,俞珊已经成为她和俞启威关系发展中的一个强大障碍,必须绕过她,才能获取俞启威的爱情,因而必须采取回避态度。她还想到,必须向俞启威讲清楚自己和裴明伦的关系,而这实在让她难以启齿。怎么办呢?她灵机一动,决定把事情推到母亲和叔叔身上,尽量使这次婚姻带上包办色彩,再把裴明伦母亲的封建意识渲染得严重一些,相信俞启威是能够理解她、同情她的。

果然,当俞启威和她单独在学校谈起那次在赵太侔家的不愉快谈话时, 俞启威说:"云鹤,不要计较姐姐,她心直口快,没坏心眼。赵太侔是吃官 饭的,从他的角度讲,当然不希望咱俩给他惹事儿。"

李云鹤温顺地点头称是,然后壮着胆子讲述了她和裴明伦那段不幸而短暂的婚姻。俞启威听后沉思了一会儿,对她说:"谢谢你对我的信任,我不是封建脑袋,你在我眼里仍和过去一样。我更相信你是一个勇于抗争、敢于改变自己命运的女性了,我只有更钦佩你……"

1932 年初,俞启威正式宣誓参加了中国共产党。上海在"一·二八事变"后,在中共上海市委领导下,成立了"左翼剧联"。青岛地下党很快响应,由俞启威负责组织了青岛"剧联小组"。他们通过田汉的弟弟田洪和赵铭彝取得联系,在青岛大学建起了"海滨剧社",王涛、李云鹤等人都参加了。他们排练了抗日街头剧《放下你的鞭子》和《卞昆岗》等剧目,到市郊崂山湾等地巡回演出。

在海滨剧社,李云鹤充分发挥了自己的艺术特长。学生们对她都由衷地赞赏。他们的演出也受到公众的欢迎,俞启威曾把演出盛况写成书面汇报,寄给上海左翼剧联,并附有海滨剧社成员名单和演出剧照。

参加海滨剧社的活动,使李云鹤对社会工作产生了强烈的兴趣,这不但能充分发挥她的特长,使她觉得自己活得是那么充实,而且也使她感到,这实在是一项很有意义的社会实践,提高了她抗日救国的政治觉悟。在她的一生中,这是她追求进步、政治倾向日益鲜明起来的一个标志。俞启威认为她的爱国热情无疑是真诚的,他们通过这一活动的朝夕相处,感情上更加融洽,彼此增进了了解,李云鹤正式向他提出要求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口头申请。第32节 同居与入党

俞启威在政治上日益成熟,后来成为中共地下党青岛支部的宣传委员。 他的家庭出身减弱了政府当局对他的怀疑,认为他不过是受了左翼思想影响 的头脑发热的年轻人。

李云鹤在俞启威的教导和启发下,政治热情空前高涨,思想上接受了 共产党人的政治主张及其理想,感到过去自己只知道追求小我的自由,这和 共产党人解放全人类的远大目标相比,实在是太渺小了。于是,她愿意自觉 地去锻炼自己,提高自己,对俞启威交给她的每一项任务,都竭尽全力去完 成,工作之余,他们还一道谈主义,谈理想,谈中国的前途,谈妇女解放, 以及戏剧、小说、电影等等,当然也谈爱情。海滨浴场、码头、汇泉小路, 处处留下了他们相伴相随的足迹……他们的感情终于成熟了。

1932 年的春夏之交, 18 岁的李云鹤与 21 岁的俞启威,请了学校里的几个好朋友聚会,宣布同居了。

李云鹤在认识俞启威之前,甚至不知道国民党和共产党之间有什么区别,现在却成为一个有革命志向的积极分子,而且顺利地得到了俞启威的爱情,这一切使她兴奋不已。

俞启威与李云鹤结合后,相亲相爱地度过了许多甜蜜美好的日日夜夜, 享受着平静与幸福的美满生活。

1933 年春天,李云鹤在俞启威的介绍下正式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她是在一个码头仓库里宣誓入党的。不久,俞启威以青岛地下党支部宣传委员的身分,由组织安排,住进了党的联络机关,党交给李云鹤的任务是掩护俞启威的工作。

俞启威不仅在学校组织学潮,还要深入到工人中去宣传马列主义,经常早出晚归,而且有些事也不便向李云鹤一一说明,有时只好对她说:"为了工作,你不需要知道的就别问。"

李云鹤却认为这是俞启威不信任她了,既然她也入了党,彼此还要隐瞒什么呢?所以一来二去便产生了不满情绪。其实俞启威是觉得,李云鹤虽然十分爱他,也有了一定的政治觉悟,可是她的嘴特别爱说,不善于保守党的机密,因此许多工作不能告诉她。而且严守党的秘密是党的纪律,她是应该理解的。另外,在言谈中她还暴露出对革命工作有一种恐惧心理,只要他不在身边,她就会提心吊胆、惴惴不安。为了避免使她过于为自己担心,俞启威有时就撒谎说出去玩玩,或找个朋友,或看电影去了……可是一旦露出一点破绽,她就老大不高兴,生他的气,或者怀疑他是不是爱上了别的女人。这些事常常使他们之间产生一些小矛盾、小摩擦。李云鹤还有个对事情爱打破沙锅问到底的毛病,好奇心永远难以满足,常常穷追不舍,搞得俞启威左右为难。这使俞启威感到失望,发现她并不像自己原来想象的那么完美,能够默契地配合自己的工作。

另外,为了掩护革命工作的需要,他们住在党的机关里,表面上需要 装出点儿派头来,穿要好点儿,吃要讲究点儿,还要结交些朋友打打麻将。 李云鹤原本为经济条件所限,还是非常朴素的,这时假戏真做,便也开始讲 究起来,要求越来越高,这使俞启威十分反感。

有了这些芥蒂,便难免口角。起先俞启威还是非常诚恳地批评她,希望她改进,可她听不进,反而恼羞成怒,甚至还发小脾气,摔摔打打。为了照顾影响,俞启威只好不断地哄她,提醒她注意,好言相劝,但收效甚微。慢慢地,俞启威对她失去了耐心,也失去了信任。

# 第33节 俞启威被捕

1933 年 4 月初,俞启威突然失踪了。因为过去他也有过外出不能按时归来的时候,所以起初李云鹤没告诉别人,仍盼他能平安归来。不料,几天过后,依然讯息皆无,她害怕起来,只得去求告俞珊与赵太侔。又过了几天,俞珊告诉她,俞启威被捕了,而且罪很重,说可能被判死刑。李云鹤一听就大哭起来,"姐姐,您快给叔叔打电报,救救他吧!他没罪,我不能没有他呀!"

俞珊说:"你别太紧张,我会尽一切努力营救他的。你也要保重自己。"

回到家里,李云鹤越想越怕,她只有 19 岁,深知俞启威的暴露使自己的处境也很危险,随时可能被捕。她觉得必须有所准备。三十六计当然是走为上计,她一边收拾细软,一边思考究竟该去哪儿躲一躲。然而她还未及行

动,国民党青岛警察局就来人把她传去了。

"你知不知道俞启威是共产党?!"一个警官厉声喝问。

"他决不是共产党……"李云鹤何尝不想使俞启威得到解脱?可她紧接着又话锋一转,真真假假地说:"长官,要是的话,也是他骗了我,我不知道。你们捉我没有用的,我什么也不知道。无论他是什么人,我都要和他脱离关系,他仗着家里有钱有势在外边风流,我们的关系已经破裂了,前几天还刚吵过架,不信,你们可以找邻居们问问……"说着,还委屈地哭了起来。

不料她的这番表白正和俞启威的口供不谋而合。俞启威用心良苦,不想让她牵连到自己的案子里来,便也曾说二人关系不好,还故意请警察局转告她"另寻出路"。加之邻居们也作证说,他们两口子前不久确实吵过,女的还又哭又闹的。警察局见捞不到什么油水,只好把她放了,临了还威胁地说:"你要是说假话,早晚也跑不了!这几天,凡有生人找姓俞的,你必须到局子里报个信儿,决不能窝藏共匪!好自为之,跑了和尚跑不了庙……"李云鹤一听要放她回去,便连哭带笑,一切都应允下来,然后迈着急切的步子,迫不及待地离开了警察局,直到回头不见了警察局的门楼儿,才放慢了脚步。

李云鹤决定立即搬到学校宿舍去住。临走时,她不无留恋地将窗帘拉好,一把铁锁锁住了他们的爱巢,也基本结束了她与俞启威的姻缘。

乱了方寸的李云鹤,失去了生活的坚强支柱——俞启威,明知他凶多 吉少,可她首先想到的还是自己,在这危险日日逼近的情况下,必须尽快出 走,躲到一个警察找不到的地方去。事到如今,她只觉得自身安全才是第一 位的,至于俞启威,她就顾不得了。

然而到哪里去呢?母亲和姐姐一家人在济南过着并不富裕的生活,而且,她觉得那里并不安全,还是在山东境内,警方岂不是一找一个准儿!还是应该到更远一些的地方去,叫他们大海捞针,找不到才好!她想到了上海。她早已了解,上海是个文人荟萃的大都市,而且那里是花花世界,值得去闯。就像当年青岛对她充满了诱惑一样,如今,她又想到上海去闯一闯了。但她在上海举目无亲,只好又壮起胆子,硬着头皮再去求俞珊。

俞珊说:"早就劝你们不要那么关心政局,你们不听,自命不凡,这下 惹了大祸,知道利害了吧?"

李云鹤此时只有点头认错的份儿了。

#### 第34节 投奔上海

恰在此时,上海明星公司导演史东山来到青岛,到赵太侔家拜访,他想动员俞珊再回上海演话剧。赵太侔对此当然不会答应,于是他们夫妇借此良机向史东山推荐李云鹤。

赵太侔说:"李云鹤早年在山东省立实验剧院学习,京剧、话剧都能上台演。演戏扮相好,有激情。这两年在青大图书馆,又近水楼台,学了不少东西,长了点儿学问,还参加过这里的海滨剧社,演过《放下你的鞭子》....."

俞珊也笑着附和道:"她长得不错,身材苗条,五官端正,性格也开朗活泼,聪明伶俐,包你满意……"

史东山见她们夫唱妇随,异口同声,心想此人该是不错的,于是笑道: "既然二位如此举荐,这位李小姐我是无论如何要见一见喽!"

俞珊说:"好办,明天我约她来这儿见你吧!"

李云鹤见到俞珊托人带给她的字条后很兴奋。她在图书馆经常翻阅上

海方面的影剧报刊,早就知道了史东山导演的大名。为了留给这位大导演一个良好的第一印象,她立刻一改愁容,化起妆来。她很自信,心想凭着我的影剧知识,不愁没有攀谈的话题。

次日,李云鹤落落大方地随俞珊进入客厅,史东山一看,果然亭亭玉立,气质不俗。李云鹤见史东山那金丝眼镜后面的目光十分和善,风度又极其文雅,平易近人,紧张的心情也就放松了许多。

四个人东拉西扯,山南海北地聊了起来。史东山有意无意地引出许多有关电影、戏剧、左翼文化方面的话题,却想不到李云鹤都能接上话茬,引经据典地抒发己见,而且口齿伶俐,礼貌周全,目光流盼中透着机敏精灵。显而易见,她的知识面较广,文艺思想也颇合潮流时尚,尤其是谈起左翼文化运动来,更是很有见地。史东山对她比较满意。

李云鹤走后,史东山对俞珊说:"回上海后,我当尽力举荐此人。但仅 靠一次谈话,尚不能断定她在舞台或银幕上的前途如何,但可以叫她到上海 试一试、闯一闯,这个忙我会帮的。"

### 事情就这样定了下来。

史东山走后的第二周,李云鹤乘客轮前往上海。在赵太侔和俞珊的帮助下,她踏上了生活中的又一段旅程。比当年离开济南到青岛时仍隐隐思念裴明伦更甚,此时她更加思念俞启威,心情不免沉重。然而对新生活的渴望与追求,使她还是毅然决然地启程了。望着这座渐渐远去的美丽的城市,望着这个曾经给了她知识、理想与爱情的地方,她不禁长长地叹了口气,心中别有一番滋味……

## 第35节 田汉相助

当李云鹤提着她简单的行李,蹒跚地走出了三等船舱,举目向岸边望去,映入眼帘的是林立的高楼大厦,气势宏伟壮观。

她用目光在接船人群中焦急地搜寻着,很快发现了史东山的身影,他 正在向她招手。

史东山已经为她找好了旅馆,当她在旅馆稍作休息之后,便带她到南京路大新公司西餐厅去吃饭,一是为她接风洗尘;另外也是回报俞珊夫妇在青岛对他的盛情款待。在此,李云鹤感到受宠若惊,她第一次见到如此豪华的场所,也是生平第一次吃西餐。

边吃边谈中,李云鹤向他打听在山东实验剧院时的同学魏鹤龄。史东山告诉她:"他在春秋剧社演话剧,去年曾主演过田汉的《名优之死》和《苏州夜话》,轰动一时。你想见他,可以到剧联去打听他家的住址。"

不久,李云鹤又提出,希望史东山能先带她去找田汉先生,她说:" 俞珊叫我先找田汉先生,听从他的安排。除了俞珊夫妇这层关系之外,我的另外两位尊师王泊生和吴瑞燕也和田先生有较深的交情,另外,我自己也想向他请教……" 史东山是聪明人,第二天给了她魏鹤龄的地址之后,就亲自将她送到田汉先生在上海的秘密住所。

田汉是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发起人之一,也是"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的组织者之一。

当史东山把李云鹤带到田汉家就告辞了,田汉打量着眼前这个 20 岁左右的姑娘,听她讲述自己的经历,匆匆看了一遍俞珊的信,问道:"俞珊说你是她的亲戚,什么样的亲戚?""表妹……"李云鹤没有说是俞珊的弟媳,她不想让人知道她结过婚,她感觉人们、尤其是男人们,对姑娘比较喜爱和

宽容,对已婚妇女则有所隔阂。

"你来上海,自己有什么打算吗?"

"我想到大学当旁听生,或到剧团演戏……教书也行,请您帮助。"

田汉把弟弟田洪喊来,对他说:"这是史东山领来的小客人,你先安排她住下,再设法为她办个大夏大学的听课证,以后就由你关照她了。"

当时,田汉家中来来往往的客人很多,长留短住者均有,他又那么忙,所以母亲、弟弟们都参加了招待客人的"后勤"工作。在和李云鹤不熟悉之前,大家都称她为"史东山带来的小客人"。人来客往接应不暇时,难免对她有失周到。不料,她产生了误解,以为田汉不重视她,因而心怀不满。

此时,恰巧廖沫沙夫妇也暂居田汉家中,大家都是田家的客人,彼此见面也十分客气,李云鹤对廖先生印象不错。不久他们找到房子搬走了。李云鹤得知后,在未事先征得他们同意的情况下,就带上自己的行李追到了廖的新居。她说:"我也早就不想给田老大添麻烦了,我愿意和你们一起住,好吗?"

但廖沫沙夫妇只租了一间小阁楼,很为难地对她说:"你看,就一间, 我们住的并不宽绰,真对不起啦,李小姐。"

李云鹤一看,果然只有一间小居室,不禁感到失望,但转身一望,厨房却不小,立即喜形于色地笑着说:"那好,我就在厨房搭个铺吧!"说着,并不等人家答应,就把行李放了进去。廖沫沙碍于面子不好意思当面断然拒绝她。为此,夫妻俩还吵了几句,李云鹤也假装没听见。好在不久田洪找上门来,说为她办好了大夏大学的听课证,把她领回家去。她也没向廖沫沙夫妇道谢,悻悻然不告而别,这就是她与廖沫沙结仇的原因所在。

李云鹤凭过去的经验,很快和大夏大学的进步青年混熟了,参加了学生进步团体的活动。田汉得知后,给了她许多鼓励。不久,暑期来临,她向田汉提出自己想做一个自食其力的人,于是田汉叫她到剧联去帮忙。

在剧联,她终于见到了老同学魏鹤龄,并通过他,认识了上海戏剧界 一批年轻有为的革命青年。

#### 第36节 魏鹤龄的引荐

此时,魏鹤龄在上海戏剧界已小有名气,也早已成家。对于这位当年的小师妹究竟怎样从北平又混到大上海的详细经历虽不十分清楚,但在其言谈话语中,魏鹤龄感到,李云鹤早已不同以往,无论是学问上的长进,政治上的成熟,还是待人接物方面的老到,都与过去大不相同。

善良的魏鹤龄知道她目前的处境,一个女孩子在上海的确不好混,于 是尽可能给她一些帮助。

李云鹤对魏鹤龄是了解的,她没有忘记当年在学校里,她还是个小土 丫头时,魏鹤龄对她的关怀和保护。她自己对这段友谊仍有依恋之情,所以, 到了上海,她第一个寻找的就是魏鹤龄。

想当初,如果魏鹤龄家境好些,她也许不会舍他而嫁裴明伦了。她对 魏鹤龄是像对兄长般敬重的。

在魏鹤龄面前,政治上她有一种不能明言的优越感。可是,他的舞台 实践多,又认识不少明星,她很羡慕他的那个生活圈子,他们勾起了她渴望 当演员的梦想,她有求于他的引荐。

魏鹤龄带她去见了过去曾在济南实验剧院教过他们戏剧课的老师洪深 和孙师毅。洪深也在青岛大学当过客座教授,对她印象很深。孙师毅的夫人 蓝兰年龄比她稍大点儿,两人颇投缘,不久就交上了朋友。

经过魏鹤龄的介绍,李云鹤加入了业余话剧团体"湖社",并参加演出过《婴儿杀戮》和《锁着的箱子》等话剧的演出。在正式开演时,魏鹤龄拉上赵丹、顾而已、郑君里、唐纳等人去看,并告诉他们其中有他的一个同学。看完戏后,赵丹说:"真是业余水平,只有那个有山东口音的小姐还可以。"魏鹤龄说:"给你们介绍的就是她呀!那正是我的同学李云鹤。"赵丹听了哈哈大笑:"原来你一直念叨的李云鹤就是她呀。"

后来,李云鹤又参加了"拓声业余剧团"主演了美国作家奥尼尔的作品《天外》,这次她亲自请赵丹来当导演,女主角露丝由她扮演。

通过这些活动,李云鹤又结识了一批左翼戏剧界的新朋友。在和他们交往的过程中,她意识到童年就藏在心中的当演员的梦想,从未消亡。只不过在青岛时,被学文化和参加政治活动掩盖了。如今渴望登台演戏的愿望是那么强烈,她觉得舞台才是真正能体现她人生价值的地方,她决定全力以赴,去实现自己最初的梦想。

她还喜欢唱戏、唱歌儿,不久又交上了童芷苓和胡茄等人,上海文艺 界的大门已经为她敞开了。

# 第37节 加入晨更工学团

李云鹤在剧联期间,仍然只得住在田汉家中,田汉家人都不知她已婚, 当她是个姑娘。

田汉的弟弟田源此时在教联所属晨更工学团的业余读书班里负责教日语,有时带她到那边去玩儿。

著名社会教育家陶行知先生,1930年时曾在南京创办一所晓庄学校, 因进步学生多,后来被国民党反动派查封。这之后,陶行知先生于 1932年 又在上海创办了山海工学团和晨更工学团,普及社会教育。

其中晨更工学团,因原定在陈更村而得名,改陈为谐音晨字。此时已 迁在上海罗别根路 430 号的陆家花园附近,这原是一座资本家废弃的别墅, 一幢破旧小洋房,顶上一间小阁楼,原是个值班室,晨更工学团的负责人徐 明清后来就住在这里。

晨更工学团,实际上是"左翼教联"党组织的一个地下活动据点。由 教联直接领导,领导人为孙达生、王洞若、林迪生、徐明清等人。工作人员 先后有陈企霞、丁华、吴新稼、陈鸿儒、袁超俊、王东放、田源等 20 多人。

他们在附近办了小学、幼儿园、工人学习班、农民学习班,店员读书班、农妇识字班等,还开办过英语补习班、日语补习班。除了教文化课外,还教唱歌、演戏,十分活跃。

田源带李云鹤来的那天,正巧陶行知先生同江亢虎一起来玩,江亢虎 还带了他的女儿,大家聚在一起说说笑笑十分热闹。

陶行知先生来了情绪,又扭又唱,用凤阳花鼓的曲调自配新词,唱得很有味儿。唱罢,大家鼓掌欢迎。

陶先生说:"光听我唱那不公平,还是每人出个节目吧!"他见李云鹤两眼发光似有跃跃欲试之意,于是说:"咱们请这位李小姐唱一个吧!"大家冲李云鹤鼓掌。田源说:"李小姐多才多艺,不仅会唱歌,还会唱京剧呢!话剧也演得呱呱叫。"

陶先生说:"既如此,更该大大方方唱一段了。"

李云鹤说:"既然大家这么抬举我,我也就'献丑'了,唱好唱不好,

诸位多原谅了。"说完,唱了一段《女起解》中的"四恨"。大家都安静下来, 鸦雀无声地听着,听得入了迷。

李云鹤的嗓子实在好,京剧唱得有板有眼,声情并茂,表情也真真切切的。大家又热烈鼓起掌来。

陶先生说:"我还不知道晨更工学团还有这么优秀的人材呢!李小姐是 名不虚传啊。"

田源说:" 李小姐现在剧联帮忙,我是带她来玩儿的。她也想到晨更来呢!"

陶先生带头说:"欢迎李小姐到晨更工学团来。"大家又鼓了一次掌。

第二天,田源就找到负责人徐明清,对她说:"我家住着一个山东来的进步女青年,她想到晨更工作,找哥哥叫我问问您,同不同意?"

徐明清是陶行知晓庄学校的得意门生,1929 年入的共青团。听说是田 汉介绍来的,而这里的女青年又少,马上表示同意,说:"那你就带她来见 见我吧!"

翌日,李云鹤由田源陪着到晨更工学团报到了。那天,她穿一件白府绸带灰色条纹的旗袍,梳着两个短辫子,额前留着刘海。徐明清对这个漂亮活泼的女青年,十分喜欢。问她:"你叫什么名字?"李云鹤说:"我叫李鹤。"

李云鹤以新名李鹤,参加了晨更工学团。徐明清让她教店员高级文化补习班。由于李云鹤在青岛大学图书馆工作时刻过钢板,能写一手很漂亮的仿宋字,印讲义或其他宣传材料都由她包了。教唱歌、教演戏更是责无旁贷。她就这样在晨更工学团住了下来,仍和剧联那边保持着密切联系。

那时,教联、剧联、左联等都归"文总"领导(即《中国左翼文化界总同盟),彼此也都有工作往来和密切的联系。

李云鹤选择晨更工学团到教联来,主要因为她想搬出田汉家,过独立自主的生活,虽然经济上有些困难,当时晨更工学团只管吃住不发工资,但大家同甘共苦,一伙年轻人聚在一起有说有笑乐观向上,富有革命浪漫主义色彩,很合她的口味。

剧联不管吃住,业余演出没有经济收入。在晨更,她也仍可以参加排戏、演戏。剧联的同志们经常约她去玩,大家的工作目标是一致的。这期间,她除了思念俞启威之外,心情还是愉快的。每当她望着窗外的田园景色出神时,徐大姐总是关心地问:"你想什么呢,李鹤?"

她总是回答:"我看风景呢,这儿真美呀!"然而,她的眼神明明是超越了这窗外的风景线,她不想把自己内心的秘密全说出来。

## 第38节 重见俞启威

1933 年冬天, 俞启威被保释出狱。当他得知李云鹤已在上海时, 立即来到上海, 按照俞珊写的地址找到了晨更工学团。徐大姐见他面生, 问他: "先生, 您找谁?"

俞启威说:"我找李云鹤。"

徐大姐说:"是李鹤吧?"

俞启威马上更正说:"对,是李鹤。"

正在楼上看书的李云鹤一听到俞启威的声音,惊喜的奔向楼下:"启威!"听到她兴奋的呼叫,俞启威更加激动,他在楼梯口迎着她,不顾徐大姐在场,紧紧地把她拥抱在自己怀中。

李云鹤哭了,她把自己的头埋在他宽阔的胸膛里,呜咽起来。半天才

抬起头来问:"你还好吗?他们没伤害你吧?快,到我房间里来,告诉我一切!"他们亲热地拉着手上楼去了。

俞启威把自己在狱中的情况向李云鹤详细述说一番。李云鹤认真地听着。最后,俞启威说:"我最惦记的就是你,云鹤!我真想你啊!出来后,我先到姐姐那儿,她把你的情况告诉了我,又给我看了你给她的信,我一天没耽搁就赶来了!"说完又问李云鹤:"你现在怎么样?"

李云鹤说:"我从田汉先生家搬到这里后,一切都还好……"

李云鹤把自己这段生活经历讲过之后,又问他打算怎么办。俞启威说: "晨更工学团能不能收留我?我打算在此工作一段时间,先争取恢复组织关 系。然后,仍想继续上大学深造。"

李云鹤把他的情况向徐大姐和孙达生分别作了汇报,因条件所限,他们无法同居。不久,在附近租了一间民房住了几天,而后俞启威又在静安寺那里租了一间比亭子间更小的灶披间,他俩搬了进去,白天到工学团来工作,晚上回去住。组织上为了考验他们,还要他们晚上带传单去贴。

这期间,徐大姐发现李云鹤经常默默沉思,不像过去那么活泼,虽然 看起来她和小俞很恩爱,但也似有苦恼。

有一天,她们走后,徐大姐扫地,捡起一张折起的纸,打开一看,原来是俞启威写给李鹤的情书,上面写着:"亲爱的进子!你是我心中的太阳,是我灵魂的光明,是我的天使,我的最最珍贵的亲人!"

徐大姐忙把它叠好,放在李云鹤的枕头边儿。她一直纳闷啊,两个人 天天在一起住,还要写情书,真是有意思。

他称她为"进子!"说她是"他心中的太阳",给了徐大姐颇深的印像。 后来她才得知,她的小名叫李进孩。进子是由此演变的一个昵称。

不久,上海纪念"一·二八"两周年活动开始了,李云鹤和俞启威一起参加了游行示威活动。李云鹤把传单藏在装化妆品的手提包里,在队伍中负责传递,俞启威则高呼口号,表现出极大的政治热情。在国民党派人冲散游行队伍时,群众立刻分头把他们保护起来。就是在这次行动中,晨更工学团的王东放被捕入狱。

组织设法去看他时,他说:" 叫李鹤和小俞赶紧转移,特务们已经掌握 了他俩的名字,老是问我他们的情况。"

消息传来后,俞启威和李云鹤犯了愁,下一步该到哪里去呢?既然在上海又有危险,只好再换个地方,他们陷入新的困境。俞启威说:"我想还是往北走,我打算设法进北京大学读书,你和我一起去闯一下,怎么样?

李云鹤虽然不愿离开上海,可面对被捕的危险,她也只有这一步棋可走了。于是她对徐明清说:"大姐,我们暂时到北方避一下,以后还会回来的。您一定要和我保持联系,我很舍不得离开大家……"

徐大姐安慰她说:"你和小俞在这里有危险,他又刚出狱不久,还是避一避的好。只要没什么事儿发生,不久你们还可以回来。你放心,我一定会和你保持联系的。"

他们就这样匆匆离开了上海,到北京追寻新的生活。

果然,他们走后不久,1934 年的 2 月间,上海的晨更工学团被国民党特务查封。

同志们分散以后,又在小金更村 19 号开辟了新的战场。这里虽然是农村,但是附近周家桥工业区是工人集居的地方;北新泾镇有许多棉花行.拥

有大量的店员,对工农进行教育有许多方便之处。不久,还在附近租了两亩地,进行农种实验,改善生活。晨更工学团又兴旺起来了。

## 第39节 被捕入狱

晨更工学团在小金更村再次复兴之后不久,即 1934 年 5 月,徐明清接到了李云鹤从北平寄来的信,她说:"我和小俞来北平后,在沙滩租了一间最便宜的公寓。现在我俩只靠姐姐俞珊每月寄点钱维持生活,非常艰难。我想叫小俞一人留下继续设法求学深造,我自己仍打算回上海和您在一起工作……"

徐明清立即同意了她的请求。当月,李云鹤就回到上海。这次回来后,李云鹤住在小沙渡路基督教女青年会中。徐明清派她教高级补习班文化课。此外,她还由陈企霞和王东放介绍加入了共青团,兼职作些团的工作。孙达生是教联党组织的负责人,对李云鹤的工作表现很满意。他觉得李云鹤当时生活朴素,工作积极,教唱歌教排戏认真努力,和同志们也能打成一片。因此,打算考验她一段时间,正式吸收她入党。

1934 年 9 月初,党组织刚刚讨论了孙达生的建议,并找李云鹤谈了话。 正准备报上级党委批准时,李云鹤突然被捕入狱。

9 月中旬,李云鹤为了筹备一次在女工学校举行的演出活动,邀请她在 青岛时就认识的朋友阿乐为她们拉小提琴伴奏,阿乐此时在上海地下党领导 下的团中央工作。他们约好了在兆丰公园会面,不料,来公园前阿乐已被特 务盯梢。他们见面之后,阿乐从正门出去,进了租界地,李云鹤却从北门出 来,到了曹家渡。当即被特务架走,关进上海市警察局。

李云鹤入狱后,表面上强装镇静,做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其实心中非常恐慌。她最怕受刑,自己原本细皮嫩肉的,万一破了相,将来就没法当演员了。坐在牢房中,她绞尽脑汁想对策,打定主意只要能少受皮肉之苦,决不顶撞他们。

第一次审讯她的是上海特区审讯组的特务赵耀珊。此人虎背熊腰,又黑又高,人称"黑大个儿",令人望而生畏。他提审李云鹤时,先是死死地盯着她看,什么话也不说。正当她不知该如何是好时,黑大哥儿猛然间一个巴掌朝她打过去,李云鹤立刻眼冒金花,踉踉跄跄差点儿摔倒在地。

这时,另一名操四川口音的人则在一旁好声劝她道:"其实,有什么说出来就没事儿了,不说呢,我们也全知道,不然不会平白无故捉你的,何苦挨顿打呢?我们知道你不叫李鹤,真名是什么,还不快说。"

李云鹤一听,心跳不止:"我叫李鹤,小名叫李进孩。"

"混蛋!撒谎!"黑大个儿又吼叫起来,"你别把我们当傻瓜,你叫李云鹤!对不对?你究竟说是不说?我们这里可有老虎凳,要不要你先尝尝它的味道?李小姐。"

操四川口音的人又在一边温和地说:" 李小姐别怕,只要把你知道的全说了,保你没事儿!"

赵耀珊说:"别对她那么客气!李云鹤,告诉你,这里的滋味儿尝够了,还要送你去龙华呢!龙华是什么地方,侬晓得 fei?在那里,一颗子弹就叫侬上西天啦,你可要识相点儿....."

李云鹤吓得哭起来:"弟兄们哪,我可真是什么也不知道哇!我是个穷教书的,到上海来,只为能混碗饭吃呀!你们究竟想要我说什么?"

审讯人彼此相视一笑。

特务们只是跟踪阿乐意外地撞上了她,此时,只不过是想吓吓她,看 能不能获得点情况。

李云鹤因为害怕只好说出自己是晨更工学团女工学校的教师,也承认自己思想左倾。提到晨更工学团,特务们就知道多少有些沾边了。黑大个儿说:"今天就到此,回去好好想想,别等着上刑……"

第一次审讯就这样结束了。

后来特务们多次提审她,每次她都笑脸相迎,主动和他们谈京戏、谈话剧,说她只不过想当演员,才不愿白白送命干什么革命呢。

特务们说:"好啊,李小姐既然多才多艺,那就给我们哥们儿唱一段听 听……"

李云鹤环顾左右,灵机一动说:"在这里我唱不出,换个地方好吗?这里是过堂的地方,我害怕,一害怕这嗓子就发紧,唱不出来,唱出来也不好听。等放我出去的时候,我一定好好唱一段给你们听。"

实际上,李云鹤除了隐瞒下党团组织关系之外,晨更工学团表面公开的那些事情,她还是全说了。此事有案可稽,无可否认。关押她时,特务们并没有得到什么叛徒的口供,除了和阿乐的接触涉嫌之外,别无证据,她完全可以什么都不说。可是她的确是害怕了,精神高度紧张,彻夜失眠,人很快消瘦下来,身体严重衰弱,月经也停了。就在这种情况下,只要提审,她仍强装笑脸。

在一个闲得无聊的夜晚,特务们想起了会唱戏的李云鹤,备了酒菜,把李云鹤叫来。李云鹤马上露出笑脸说:"是叫我来给各位助兴吗?"

"好一个聪明的李小姐!"

"唱什么好呢?"她思索着。

"唱一段《玉堂春》吧!"

那伙人马上鼓起掌来。

她清了清喉咙唱道:"玉堂春,含悲泪,忙往前走,想起了当年事,好不伤情。想当初,在院中,缠头似锦,到如今,只落得,罪衣罪裙....."她边走台步边唱,唱古人想自己,越唱越心酸,不禁热泪夺眶而出......

李云鹤在狱中这些讨好特务们的举动,最终目的虽说是为了掩盖自己 真实的政治身份,也是为了使自己少受皮肉之苦所采取的一种避重就轻的策略,是不得已而为之,可是却丧失了一个革命者应有的气节。

1934 年 月,特务们从她身上再也得不到什么东西了,便允许她找保出狱,条件是必须填一纸认罪书。

再说晨更工学团的同志们都不知李云鹤哪里去了。在她突然失踪之后,向教联常委和女工学校一再询问,均不知其下落。后来,陶行知先生通过沙千里和女律师史良多方打听,才得知她已被捕,据说案情不重。经过几次协商,由女青年会的外国传教士为其担保,证明她在女青年会教书是女工学校的教师,她才得以获释。

1934 年的 月,经受了两个多月折磨的李云鹤终于拖着十分沉重的脚步,走出了牢狱的大门。

第 40 节 惊魂未定

走出监狱大门的李云鹤见到来接她的俞启威和徐大姐,她赶紧说:"我不能再去晨更工学团了!"

俞启威说:"那就跟我回家去吧。"

徐明清说:" 剧联同志们听说你今天出狱,特别送来了金城大戏院最好的包厢票,他们今晚特为你公演《回春之曲》呢,你可一定要去看啊!"

李云鹤说:"是吗?那我尽量安排吧,请你转告他们,我很感谢他们, 真的!"说着眼圈又红了。

徐明清为他们叫了一辆双人黄包车,对李云鹤说:"我会去看你的,好好休息休息吧!

再见。"

在车上, 俞启威紧紧搂着李云鹤的腰。她真想扑在他怀里哭个痛快, 虽然她尽量控制自己, 但眼泪还是忍不住流下来, 浸湿了俞启威的肩头。

到了家里,她还在不停地哭,俞启威轻声地安慰她说:"好了,现在一切都过去了,应该高兴才是,亲爱的!"

"工学团不能去了,我今后怎么办呢?"她一会儿又哭又闹,一会儿又 突然停了两眼发直,吓得俞启威不知如何是好。

到了下午,她突然打扮起来说:"给我戏票,我要去金城大戏院,你别跟我去,我不能跟你一起露面儿。"

"你一个人行吗?还是我陪你去吧。"

"不!我不让你去。"

她一个人晃晃悠悠出了家门,快到金城大戏院时,突然看见一个熟人,不是别人,是影评人唐纳。唐纳看过她演出的《天外》,见到她立刻含笑向她伸出手来:"李小姐,恭喜你平安归来,大家都为你担心哪!"

李云鹤以前虽然和他不太熟悉,但知道他和赵丹、魏鹤龄等人都不错,而且读过他写的影评,知道他是个才华横溢的人。从这匆匆的一面中,李云鹤已感到唐纳对她有好感,从他的眼神中,她已经看出了藏在他心灵中的这个秘密。

此时,李云鹤并不知道她的被捕当时在左翼剧联和教联都引起了极大的震动,使她在左翼的威信提高了。大家对她在狱中的表现并不了解,都认为她是一位坚强的、经受了考验的左派战士。

大家争着和她握手,她自己则一副魂不守舍、惊魂不定的样子,大家看到她如此瘦弱,都十分同情她。

没等戏散她就溜出了剧院,她怕特务跟踪她,在街上直回头张望。

此时,年关将到,年货已经上市,大街小巷商品花花绿绿,"大减价"的招牌比比皆是。她想:"我到哪儿去过年呢?谁收留我呢?"她想起了小时候和她相依为命的母亲,这许多年来,她只盼望俞启威的爱情,逐渐把妈妈的形象淡忘了。在青岛时还给妈寄钱,现在已经连信都不写了,这时多么想扑在妈妈的怀里大哭一场啊!想着,想着,泪就流出来了。

"云鹤!到家了。" 俞启威突然在身后对她说。原来,他一直在暗中跟着她,保护着她。

到家后, 俞启威把她扶上床, 发现她在发烧。狱中的生活的确使她受到了异常的刺激, 她身体非常虚弱。

教联常委研究了她的情况认为她最好能暂时离开上海,外出休养一段时间,治治病,恢复一下体力。工作问题以后慢慢解决。

恰在此时,徐明清的家中拍来电报叫她回去,于是,好心的徐大姐便 邀李云鹤和她一起回家。徐明清的父亲是个中医,还可以给她治治病。她的 建议得到了教联常委的批准。 俞启威把她们送上船,恋恋不舍地告别了李云鹤,自己匆匆赶回了北平。

徐明清的家在浙江省临海县南岙村。这个家非常好客,热情地接待了李云鹤。徐明清的父亲徐哲生是个老中医,为李云鹤把过脉后说她气血两亏,给她开药调理。家中有好吃的都尽量让她吃,每天有新鲜鸡蛋供应。村里人也常来徐家看她,都夸她长得漂亮,李云鹤的心境逐渐开朗。没过几天,徐明清在北京读医科大学的侄子徐则学放假回家,带回了听诊器,又为她检查一遍,诊断为肺结核,徐则学又为她买来西药。不久,她就退烧了,气色越来越好,人也长胖了,妇科病也好了。

徐明清每日还陪她在山角下散步、晒太阳,两个人边织毛衣边谈心,李云鹤身心均得以康复,她又开始谈笑风声了。

过了 1935 年元旦,李云鹤收到了俞启威的信,她决定把自己已经康复的消息告诉他。

她写道:" ……徐家人对我十分关怀,使我身心均感受到巨大的温暖,这里环境优美,景致迷人,我的精神愉快,情绪稳定。启威,我是多么想念你啊!"

在经历了一番精神与肉体的折磨之后,又在一个世外桃园般的"仙境"中得到休养,容光焕发的李云鹤更加渴望得到一个男人的爱抚,她希望早日见到俞启威,投入他的怀抱之中,享受爱情的温馨……

## 第41节 退居北平

1935 年 1 月,李云鹤带着徐明清送她的 25 个银元,离开了秀丽的南岙村。徐明清一直把她送到大田镇,看她上了去杭州的汽车,才放心回上海。

她又一次坐上了去北平的火车,渴望着重新找回生活的欢乐,也渴望 着和俞启威的重逢。

此时,俞启威已经在北京大学读书,并改名黄敬了。他在同学中很快树立起威信,依然宣传抗日爱国,耐心等待着组织对他的考验。他为迎接李云鹤的到来,做好了准备。对她——他始终感到歉疚,是他把她引向革命的,而在她受苦受难时,自己又无法保护她,甚至无法养活她,作为一个男人,他为此感到耻辱和不安。

当她们在沙滩一间公寓的小屋里拥抱在一起时,彼此心情都很复杂。

黄敬由于工作繁忙、课程紧张,不能长久陪伴她,于是建议她到学校旁听几门功课,她同意了。可是不久她就发现,她再不能像在青岛大学时那样专心,那样有兴致地学习了。她常常走神儿,胡思乱想,她适应不了学生生活了。

而黄敬则完全投入到学校生活中,又生龙活虎地干起革命工作了。尽管党仍在考验他,尚未恢复他的党藉。可他仍怀着革命的信念生活,并不依恋于她的缠绵。李云鹤感到失望,觉得他对她缺乏爱意和激情,于是她就忍不住发火,常常为一点儿小事争吵不休,对于眼前的困境也难于忍受。

她不再听课,而是到图书馆东翻西看,她开始讨厌黄敬对革命活动的 那份热心和执著,她忍受不了自己被他忽视的现实。

黄敬先是尽量哄着她,后来发现她常常是找茬吵架,无理取闹。更使 黄敬奇怪的是,她既不去听课,也不再提为革命做工作了。她变了,变成了 一个纯粹的女人,整天无所事事地消磨光阴,为一些琐事烦恼,争胜好强而 又反复无常……是不是这一切全都因为经济窘迫,陷入了"贫贱夫妻百事哀"

#### 的境地呢?

李云鹤则是对眼下这种生活感到失望,经济上的困窘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她不甘于就这么穿着破烂,饥一顿、饱一顿地永远做他的附属品。

另外,春天的北京气候不好,飞沙走石也叫她讨厌。她越来越想念上海,图书馆的杂志上每期都刊登着左翼文化界熟人们的各种消息和演出广告,得知朋友们仍活跃在舞台上,她更是按捺不住自己的表演欲望。她想念上海湿润的气候,想念上海那东亚大都市的气魄,也更加怀念上海文艺界中那异常活跃的氛围。就连南京路和霞飞路上的玻璃橱窗,都在向她招手,诱惑着她的心灵。

与此相反,她觉得北平虽然是一座了不起的文化古都,但太古朴了, 缺乏活力,尤其文艺界远比不上上海那么繁荣和新潮。她坐在图书馆里翻杂志,越看越苦闷,抑制不住对上海的思念和眷恋。

可是晨更工学团,她是无论如何不敢再去了。她决定放弃自己的政治 追求,只在演艺界里混,要比在这里做黄敬的陪读好多了。是她想离开他, 但她一定要黄敬承担责任。

有一天,她冷冷地对黄敬说:"你能否如实告诉我,你爱上了别的女人, 不再爱我了?"

黄敬说:"这是哪里话,我只是学校工作太忙,无暇多陪你罢了。胡思乱想什么呀,云鹤?不要找各种理由折磨你自己、也折磨我,好不好?"

"这两个月来,我有个新发现。"

"发现了什么?"

"发现我喜欢上海,不喜欢北平。"

"这点你有选择的自由,我不阻拦你。如果你觉得上海更适合你,你就 回去。云鹤,一切随你的意思办……"

话一出口,两个人都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他们在青岛结婚,只是自由结合的同居方式,没有履行法律手续的。除了想赶时髦、追潮流之外,也保留了个人的一份自由。

也许真是李云鹤有神灵保佑她"心想事成",1935年3月,她突然接到一个电报"速回上海排《娜拉》"。发报人是范伯滋。说起范伯滋,还有一段故事,那是在一次孙达生邀她去郊区辅导业余剧团时认识的一个小伙子,后来他转到左翼剧联去了。这么说是左翼剧联邀请她回去了?李云鹤心中阵阵狂喜。这电报不仅说明左翼剧联对她的信任,还可以使她很顺利、很自然地由教联转回到剧联来。她再也不用去晨更工学团了,理由很正当,人们不会知道她内心的恐惧和怯懦。同时,她将完全从目前所处的艰难困境中摆脱出来,自然缓和了她和黄敬之间的感情矛盾。这不是天大的喜事吗?

况且,她素来仰慕《娜拉》,钦佩这一女性的偶象,她有充分的信心能够演好这个角色。她欣喜生活中又出现了一次转机,她将满怀信心地踏上新的征程。

黄敬,再见吧!

## 第 42 节 踏进戏剧界

1935 年 3 月,李云鹤与黄敬一起度过了她 21 岁的生日之后,就登上了南下的火车,开始了她人生中的又一段重要旅程。

随着火车隆隆的行驶,她把与黄敬爱情失落的遗憾远远抛在了脑后, 心中不禁泛起阵阵欣喜。魏鹤龄也曾来信,详细告诉她:左翼剧联即将成立 "业余剧人剧团",其阵容非比一般,排演《娜拉》一事基本已定,由她主演的可能性很大。这与范伯滋的电报基本一致,证实了这一切绝非梦境。她多年来渴望在舞台上扮演《娜拉》的夙愿如今即将实现!一切来得太突然了,似乎也太容易了,致使她难以相信。

原来,就在李云鹤离开上海的这两个月里,由上海左翼剧联领导的上海业余剧人协会正在积极筹备之中。当时,左翼文化运动在国民党反动派的白色恐怖中日渐发展,一些优秀剧人团结在左翼周围,其队伍不断壮大。

在酝酿组建的过程中,由于女演员太少,于是魏鹤龄提出了李云鹤。 第一批名单中还有金山、赵丹、魏鹤龄、顾而已、王莹、吴茵、舒绣文、吴 湄等人。

恰在此时,田汉收到了上海地下党市委转来的北平来信,信中说俞启威可证明李云鹤 1933 年在青岛加入过中共地下党。同时,他也通过田源得知,李云鹤在左翼教联时曾被捕,并表现不错,左翼剧联还介绍了李云鹤热心参加"拓声剧团"等演出的情况,于是他同意李云鹤参加上海业余剧人协会。再加上当时孙师毅正与田汉共同主持左翼剧联的领导工作,他是李云鹤在山东实验剧院时的老师。也是积极推荐者之一。在这种天时、地利、人和的情况下,也正是在左翼剧联逐渐壮大队伍,并要占领大舞台的关键时刻,李云鹤从北京回到了上海,而且马上成为电通影片公司的正式演员,并加入了业余剧人剧团。

## 改名蓝苹

李云鹤回到上海之前,绝没想到自己会受到如此热情的欢迎,不仅老相识们对她非常亲热,就连许多新朋友也对她别目相看,凡知道她曾被捕过的人,都把她看成左翼"先锋战士",流露出敬佩和信任。一时间,她竟似乎感到自己真的成了一个英雄,并且在心里找到了那种感觉,她完全忘记了自己在狱中的恐惧与屈服,很快进入了新的角色。

在 30 年代的上海文化圈里,许多留过学或在大学里念过书的人,都喜欢在长串的生活对话中夹上一两句英语,以显示自己的高雅和时髦。李云鹤也想学几句英语,有机会好卖弄一下。孙师毅的爱人蓝兰,是个大学毕业生,英语流利,于是李云鹤到孙师毅家中向蓝兰拜师,一来二去她俩成了十分要好的朋友,时时以姐妹相称。

业余剧人剧团成立后,打算排演的第一个话剧就是易卜生的《娜拉》。 这是一定要演好而决不能演砸的戏,因此在决定角色的时候,十分慎重。导 演决定起用一个新人担任主角,这样对观众更有神秘感,也更有吸引力。主 张由李云鹤主演的一伙人中,有她过去的老师和同学,也有左翼剧联中看过 她演《天外》和《锁着的箱子》的人,认为她的台风和演技都是应该肯定的,

李云鹤得知内情后,决定改个时髦的、更响亮的新名字。有一天,她和几个好朋友在一起谈天,便说出了这个想法:"诸位,我想起个新名,也就是艺名吧,大家认为怎么样?请各位为我多出出主意。"

- "好啊!除旧更新嘛!"有人起哄。
- "那叫什么呢?"李云鹤问大家。
- "你喜欢什么?"不知谁问。
- "我呀,我喜欢苹果!"李云鹤说完哈哈大笑起来。
- "你还喜欢穿蓝大褂儿!"有人插嘴说,"那就叫蓝苹吧!"
- 李云鹤念叨着:"蓝苹,蓝苹,蓝色的苹果,挺有意思。不俗,有新意。

而且蓝兰是我的姐姐,一语双关嘛!"从此,李云鹤就正式改名为蓝苹了。 她以蓝苹为名,参加了业余剧人剧团的《娜拉》排练组。

蓝苹向这些朋友们说:"请大家多关照。我在影剧界还算个新人,今后一定虚心向大家学习,望诸位多多指教……"

初识章泯

新人蓝苹到业余剧人剧团之后,认识的第一个人就是导演章泯。

章泯 1906 年 2 月出生于四川省峨眉县谢岗村,原名谢兴又名谢韵心。自幼与祖母在故乡生活,其父在成都教书。章泯长大后到成都读书,1922 年毕业于成都省立一中,1923 年入成都一所外国语专门学校补习外语,1924 年考入北京艺专,是该校戏剧系的第一届本科毕业生。这期间他接受了新思想,结识了肖三、陈毅等共产党人,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 秋毕业后,与肖三之妹肖琨结婚,同去上海走向社会。章泯性格内向,五官清秀,神态安详,作风稳健,但思想十分激进,对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十分关心。他曾是赵太侔和熊佛西的学生,是学校话剧团的骨干力量,在校期间曾四次演出《一片爱国心》,毕业后还曾组织过"北平小剧院",在平津两地演出。到上海后,一直从事戏剧导演和戏剧理论的研究工作,在左翼戏剧界中有较高的声望。

章泯的名字,蓝苹早在与赵太侔的谈话中就听到过,不感陌生。他们第一次见面时,她刚刚度过了被捕后思想上企图退却的低谷期,正期待着在舞台上大力发展,准备以新的姿态全身心地投入演艺事业,因而精神面貌很好,尤其是她那热情、率真、爽朗的言谈,给章泯留下了较深的印象。

他们一见面,蓝苹就握着章泯的手说:"久仰了!您是赵太侔校长的学生,我也是他的学生,王泊生、吴瑞燕老师也常谈起您。"

章泯十分惊喜地说:"那你是我的小师妹了!"

蓝苹说:"这可不敢当,魏鹤龄才是我真正的大师兄呢!"

他们由赵太侔谈到俞珊,由王泊生谈到吴瑞燕,由魏鹤龄谈到赵丹, 又问及对方的家事,互相进行了简单的介绍,彼此都留下了好印象。章泯观 察蓝苹,认为她是个很好的演员料子:高高的身材,匀称的五官。苗条中女 性味儿十足。大眼睛里不时射出热辣辣的目光。

机敏成熟、做演员的条件比较理想,但其演技究竟如何尚不知晓,听她自报,演过的剧目有:《湖上的悲剧》、《卞昆岗》、《婴儿杀戮》、《放下你的鞭子》、《锁着的箱子》、《天外》等,分析起来,古今中外都有,便逐渐对她产生了信心。大凡做导演的,莫不以大胆起用新人为荣,敢用新人演大戏,正是章泯导演的气魄所在。

蓝苹在向他滔滔不绝地述说着自己艺术经历的时候,表情生动丰富,感情的变化既细腻又见起伏。章泯时而微笑。时而点头,对这位新人越来越有信心,心情十分愉快。

取悦王莹

赵丹和魏鹤龄是要好的朋友,和王莹、金山也是好朋友。蓝苹通过魏鹤龄认识了赵丹,但尚未来得及与金山和王莹结识。她知道,这一对"舞台情侣"在上海戏剧界的威信很高,自己若打算在上海戏剧界久待,则必须设法认识他们,得到他们的好感和信任。有一次,她见到史东山,把他拉到一边,小声说:"您能为我搭个桥吗?"

"你想过河,到哪去?"

- "我想请您介绍我结识金山、王莹二位。"
- "别过河拆桥就行。" 史东山边笑边说。
- "看您说的,我是那样的人吗?"

玩笑归玩笑,史东山是个顶认真的人,马上对她说:"明天我在四马路 西餐厅请客,为你当个介绍人吧!"

蓝苹说:"那太感谢您啦!请对他们说,我早已久仰他们的大名了!"

金山原名赵默。17 岁投身社会并且经历坎坷。20 岁那年参加过一个文明戏班。从此爱上了戏剧。1932 年,他在上海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后来成为左翼剧联中为数不多的共产党员之一,改名金山以后,一直活跃在上海的话剧舞台上。

玉莹,原名俞志华,小时被继母卖为童养媳,出逃后被舅母收养,改名王克勤。最初,她加入了共产党的外围组织"济难会",认识了后来成为女作家的冰莹,两人依姐妹相称,故改名王莹,1930年正式加入中国共产党,后经夏衍介绍,成为明星电影公司的演员。她主演过《女性的呐喊》、《铁板红泪录》、《同仇》等影片,同时在上海各大报刊上发表小说、散文、文艺评论等文章,是影艺界著名的才女。

金山与王莹都是当时舞台上颇为活跃的名人,也是志司道合的战友.又都正值青春年华,相识不久。彼此便由友谊产生了爱情。

组建业余剧人剧团时,他们是其中的骨干核心力量,谈起剧团的前景,都相当兴奋。恰在此时,史东山找到他们,说请他们第二天下午到四马路西餐厅吃饭,为他们介绍一位新朋友。

第二天,他俩欣然赴约。席上,史东山说:"蓝小姐早年曾在山东实验 剧院学习,后又在青岛大学半工半读,到上海后,先在教联工作,现在转入 剧联,今后大家将同台演出,请二位多加关照!"

金山说:"互相关照,互相关照。大家都不是外人嘛,何必太客气!"

蓝苹说:"我看过你们二位的戏和电影,莹姐的文章也经常拜读,实在是无限饮佩!我在上海只身一人,无依无靠,今后你们就是我的兄弟姐妹,俗话说,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还望各位今后多帮助小妹……"

金山说:"蓝小姐太客气了。看您一表人材,定会前途无量。来!预祝《娜拉》的演出成功,干杯!"

王莹也诚恳动情地说:"姐姐对小妹说句真心话,舞台上演戏,舞台下做人,都是不容易的。小妹要珍重自爱!今后咱们是患难与共,雨同舟,同甘共苦啦!"

"干杯!"蓝苹激动地一饮而尽。

从此,王莹与蓝苹便以姐妹相称。

#### 第 43 节 改名蓝苹

李云鹤回到上海之前,绝没想到自己会受到如此热情的欢迎,不仅老相识们对她非常亲热,就连许多新朋友也对她别目相看,凡知道她曾被捕过的人,都把她看成左翼"先锋战士",流露出敬佩和信任。一时间,她竟似乎感到自己真的成了一个英雄,并且在心里找到了那种感觉,她完全忘记了自己在狱中的恐惧与屈服,很快进入了新的角色。

在 30 年代的上海文化圈里,许多留过学或在大学里念过书的人,都喜欢在长串的生活对话中夹上一两句英语,以显示自己的高雅和时髦。李云鹤也想学几句英语,有机会好卖弄一下。孙师毅的爱人蓝兰,是个大学毕业生,

英语流利,于是李云鹤到孙师毅家中向蓝兰拜师,一来二去她俩成了十分要好的朋友,时时以姐妹相称。

业余剧人剧团成立后,打算排演的第一个话剧就是易卜生的《娜拉》。 这是一定要演好而决不能演砸的戏,因此在决定角色的时候,十分慎重。导 演决定起用一个新人担任主角,这样对观众更有神秘感,也更有吸引力。主 张由李云鹤主演的一伙人中,有她过去的老师和同学,也有左翼剧联中看过 她演《天外》和《锁着的箱子》的人,认为她的台风和演技都是应该肯定的,

李云鹤得知内情后,决定改个时髦的、更响亮的新名字。有一天,她和几个好朋友在一起谈天,便说出了这个想法:"诸位,我想起个新名,也就是艺名吧,大家认为怎么样?请各位为我多出出主意。"

"好啊!除旧更新嘛!"有人起哄。

- "那叫什么呢?"李云鹤问大家。
- "你喜欢什么?"不知谁问。
- "我呀,我喜欢苹果!"李云鹤说完哈哈大笑起来。
- "你还喜欢穿蓝大褂儿!"有人插嘴说,"那就叫蓝苹吧!"

李云鹤念叨着:"蓝苹,蓝苹,蓝色的苹果,挺有意思。不俗,有新意。 而且蓝兰是我的姐姐,一语双关嘛!"从此,李云鹤就正式改名为蓝苹了。 她以蓝苹为名,参加了业余剧人剧团的《娜拉》排练组。

蓝苹向这些朋友们说:"请大家多关照。我在影剧界还算个新人,今后一定虚心向大家学习,望诸位多多指教....."

## 第 44 节 初识章泯

新人蓝苹到业余剧人剧团之后,认识的第一个人就是导演章泯。

章泯 1906 年 2 月出生于四川省峨眉县谢岗村,原名谢兴又名谢韵心。自幼与祖母在故乡生活,其父在成都教书。章泯长大后到成都读书,1922年毕业于成都省立一中,1923 年入成都一所外国语专门学校补习外语,1924年考入北京艺专,是该校戏剧系的第一届本科毕业生。这期间他接受了新思想,结识了肖三、陈毅等共产党人,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秋毕业后,与肖三之妹肖琨结婚,同去上海走向社会。章泯性格内向,五官清秀,神态安详,作风稳健,但思想十分激进,对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十分关心。他曾是赵太侔和熊佛西的学生,是学校话剧团的骨干力量,在校期间曾四次演出《一片爱国心》,毕业后还曾组织过"北平小剧院",在平津两地演出。到上海后,一直从事戏剧导演和戏剧理论的研究工作,在左翼戏剧界中有较高的声望。

章泯的名字,蓝苹早在与赵太侔的谈话中就听到过,不感陌生。他们第一次见面时,她刚刚度过了被捕后思想上企图退却的低谷期,正期待着在舞台上大力发展,准备以新的姿态全身心地投入演艺事业,因而精神面貌很好,尤其是她那热情、率真、爽朗的言谈,给章泯留下了较深的印象。

他们一见面,蓝苹就握着章泯的手说:" 久仰了!您是赵太侔校长的学生,我也是他的学生,王泊生、吴瑞燕老师也常谈起您。"

章泯十分惊喜地说:"那你是我的小师妹了!"

蓝苹说:"这可不敢当,魏鹤龄才是我真正的大师兄呢!"

他们由赵太侔谈到俞珊,由王泊生谈到吴瑞燕,由魏鹤龄谈到赵丹, 又问及对方的家事,互相进行了简单的介绍,彼此都留下了好印象。章泯观 察蓝苹,认为她是个很好的演员料子:高高的身材,匀称的五官。苗条中女 性味儿十足。大眼睛里不时射出热辣辣的目光。

机敏成熟、做演员的条件比较理想,但其演技究竟如何尚不知晓,听她自报,演过的剧目有:《湖上的悲剧》、《卞昆岗》、《婴儿杀戮》、《放下你的鞭子》、《锁着的箱子》、《天外》等,分析起来,古今中外都有,便逐渐对她产生了信心。大凡做导演的,莫不以大胆起用新人为荣,敢用新人演大戏,正是章泯导演的气魄所在。

蓝苹在向他滔滔不绝地述说着自己艺术经历的时候,表情生动丰富,感情的变化既细腻又见起伏。章泯时而微笑。时而点头,对这位新人越来越有信心,心情十分愉快。

### 第 45 节 取悦王莹

赵丹和魏鹤龄是要好的朋友,和王莹、金山也是好朋友。蓝苹通过魏鹤龄认识了赵丹,但尚未来得及与金山和王莹结识。她知道,这一对"舞台情侣"在上海戏剧界的威信很高,自己若打算在上海戏剧界久待,则必须设法认识他们,得到他们的好感和信任。有一次,她见到史东山,把他拉到一边,小声说:"您能为我搭个桥吗?"

- "你想过河,到哪去?"
- "我想请您介绍我结识金山、王莹二位。"
- "别过河拆桥就行。" 史东山边笑边说。
- "看您说的,我是那样的人吗?"

玩笑归玩笑,史东山是个顶认真的人,马上对她说:"明天我在四马路 西餐厅请客,为你当个介绍人吧!"

蓝苹说:"那太感谢您啦!请对他们说,我早已久仰他们的大名了!"

金山原名赵默。17 岁投身社会并且经历坎坷。20 岁那年参加过一个文明戏班。从此爱上了戏剧。1932 年,他在上海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后来成为左翼剧联中为数不多的共产党员之一,改名金山以后,一直活跃在上海的话剧舞台上。

玉莹,原名俞志华,小时被继母卖为童养媳,出逃后被舅母收养,改名王克勤。最初,她加入了共产党的外围组织"济难会",认识了后来成为女作家的冰莹,两人依姐妹相称,故改名王莹,1930年正式加入中国共产党,后经夏衍介绍,成为明星电影公司的演员。她主演过《女性的呐喊》、《铁板红泪录》、《同仇》等影片,同时在上海各大报刊上发表小说、散文、文艺评论等文章,是影艺界著名的才女。

金山与王莹都是当时舞台上颇为活跃的名人,也是志司道合的战友.又都正值青春年华,相识不久。彼此便由友谊产生了爱情。

组建业余剧人剧团时,他们是其中的骨干核心力量,谈起剧团的前景,都相当兴奋。恰在此时,史东山找到他们,说请他们第二天下午到四马路西餐厅吃饭,为他们介绍一位新朋友。

第二天,他俩欣然赴约。席上,史东山说:"蓝小姐早年曾在山东实验 剧院学习,后又在青岛大学半工半读,到上海后,先在教联工作,现在转入 剧联,今后大家将同台演出,请二位多加关照!"

金山说:"互相关照,互相关照。大家都不是外人嘛,何必太客气!"

蓝苹说:"我看过你们二位的戏和电影,莹姐的文章也经常拜读,实在是无限饮佩!我在上海只身一人,无依无靠,今后你们就是我的兄弟姐妹,俗话说,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还望各位今后多帮助小妹……"

金山说:"蓝小姐太客气了。看您一表人材,定会前途无量。来!预祝 《娜拉》的演出成功,干杯!"

王莹也诚恳动情地说:"姐姐对小妹说句真心话,舞台上演戏,舞台下做人,都是不容易的。小妹要珍重自爱!今后咱们是患难与共,雨同舟,同甘共苦啦!"

"干杯!"蓝苹激动地一饮而尽。

从此,王莹与蓝苹便以姐妹相称。

第 46 节 兴奋的期待

回到住处,蓝苹仍处于激动兴奋的状态。文艺界的头面人物,几天以来,她都认识了,而且姐妹也认了,师兄也拜了,局面都打开了,真是太顺利了!回想起 1934 年底自己刚出狱时那股灰溜溜的劲头,真感到可笑可怜。生活真像万花筒一般变幻无穷,使人充满了无限的幻想……

她丝毫没有睡意,尽管躺在床上闭上了眼睛,但脑海中一会儿是章泯那温厚的笑容;一会儿是金山那爽快的话语,一会儿是王莹那俊秀的脸庞;一会儿是西餐厅里杯酒言欢的情景……

尽管第一次见面,金山、王莹就对她如此信赖,如此热情,尽管她在人家面前也尽力恭维、讨好,甚至主动与王莹姐妹相称,可骨子里,她并不服气,那争强好胜的心态又萌动了。

她想,本来嘛,人生就是舞台,人人都在演自己的戏,我不仅在舞台上要当主角,在人生的舞台上也要争它一争!

想到这儿,原来十分愉快的心境竟在一瞬间荡然无存了,方才那种惬意的宁静的感觉也消失了。她感到十分刺激,又开始为自己在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重新编织着彩色的迷梦,她将向人生境界中更高的目标攀登。

就在蓝苹沉浸在美妙遐想之中而难以入睡的时候,魏鹤龄正向赵丹、叶露茜讲述导演集体决定起用新演员蓝苹饰演娜拉的消息。赵丹疑惑地说: "从哪儿冒出个蓝苹?!"他丝毫不知道李云鹤改名之事。

"哎,你忘了,就是李云鹤,我那小师妹!我带你去湖社看过她演的《锁着的箱子》,她在拓声业余剧团演《天外》的时候,还请你去当过导演呢!"

"天哪,就是那个和我套近乎的山东小老乡李云鹤呀!我带唐纳去看过她的演出,唐纳至今还念念不忘呢。我可没觉得她有什么大能耐!改名叫蓝苹了?不错,这名字有点意思……"

唐纳此时确实在想着蓝苹,他是在看她演《天外》时,由赵丹介绍认识她的。说来也巧,李云鹤刚刚出狱之后,曾在街上碰到过唐纳,而唐纳很明显地向她表示好感,样子又诚恳,又老实,使她有点动心。

她觉得唐纳在某种时候,例如在讨好她的微笑中,很有魅力,使她突然想起前夫裴明伦来。她知道唐纳英语很棒,经常在电影报刊上发表高水平的专业译著,是个潇潇洒洒的知识分子,是电影界很招人喜爱的人物,目前还是新成立的上海地下党所领导的电通公司的主将。她想和他交朋友。

唐纳闻听《娜拉》将由蓝苹主演,十分兴奋,打算借机会好好采访采访她,写几篇好文章,给她捧捧场。

《娜拉》即将公演的消息,使沉寂了几年的话剧舞台重新活跃起来。《娜拉》的海报醒目地贴在街头,登在报纸上。观众们果然反应十分强烈,人们争相询问:

"蓝苹是谁?"

"哪个蓝苹?"

的确,1935 年春天,蓝苹,这个十分新奇的名字的出现,成为上海戏剧界的一桩头号新闻,也载入了上海话剧的史册。

### 第 47 节 《娜拉》开排

《娜拉》开排的第一天,"业余剧人"的主要成员都前来祝贺。导演团推举章泯宣布演员名单:"海尔茂,由赵丹扮演,娜拉,由蓝苹扮演,柯洛克斯泰,由金山扮演……"人群中响起阵阵掌声,被宣布的扮演者则起立,向四方行礼答谢。叫到蓝苹的时候,她落落大方地微笑着站起来,谦逊地说:"请诸位多多帮助!"然后鞠躬就座,随之而起的掌声格外响亮。

《娜拉》是著名挪威剧作家易卜生的名著,20 年代就曾被译为中文, 名为《傀儡家庭》或《玩偶之家》。排练开始时,导演先讲解了剧情和人物 关系,然后演员们拿起剧本,开始排练。导演团的成员有章泯、万籁天、郑 君里、陈鲤庭、史东山、应云卫、张庚。

演员们第一次对台词时,章泯没说话,只在一旁冷静地观察。当他发现赵丹的一言一行都在尽力丑化海尔茂,以使观众备感厌恶时,不由得皱起了眉头。金山的表演是从阶级概念出发来理解自己的角色的,把握得也不够准确。反倒是新人蓝苹对角色的把握比较准确,既有善良、单纯、软弱的一面,也有醒悟后刚毅、坚强的一面。旁观的人们议论纷纷。

这时,章泯拿出他的导演笔记,给大家念了这样一段话:"在舞台上,不可能用一套千篇一律的刻板公式、舞台脸谱和角色类型来表现先进的苏维埃式的人物。在舞台,要在角色的生活环境中和角色完全一样地、合乎逻辑地、有顺序地、像人那样地去思想、希望、企求和动作。"

这些话恰恰指出了赵丹、金山等在刚才的表演上所犯的毛病,并提出 了纠正的指导思想,可谓是字字千钧。

赵丹不禁问:"您念的这段话是谁说的?"

章泯说: "斯坦尼斯拉夫斯基。他是一位世界公认的戏剧大师。"

这是中国话剧界第一次用"斯坦尼"体系来指导话剧艺术的舞台实践。 他们边理解边排练,章泯仍是温厚而含蓄,并且循循善诱,终于第一次使中 国的演员们接受了这位大师的理论。

## 第 48 节 轰动上海滩

1935年6月27日,《娜拉》终于公演了。

那天晚上,上海金城大戏院里座无虚席。演出时,台下鸦雀无声;演出结束后,观众报以经久不息的掌声;演员们谢幕时,观众们献花叫好,情绪非常热烈。

蓝苹披着金色的卷发,穿着洁白的西式衣裙,向观众频频致意。娜拉 的形象被她塑造得有血有肉,光彩照人。

#### 她成功了!

第二天,《娜拉》演出成功的消息传遍了大上海。各报均有报道,更有评论及剧照。

《时事新报》特开辟《新上海娜拉特辑》。巨幅广告上写着:"亮晃晃的演员!白热化的演技!大规模的演出!"以及"直追闺怨名剧!堪称独创风格!"

戏剧评论界更有一番热闹,几乎每次聚谈,必扯《娜拉》一番。大家 一致公认,《娜拉》的成功,是演员对角色的理解和把握准确的缘故。 有评论说:"赵丹的海尔茂,是一位外貌自持威严的伪君子,他是把他深切地体会出来并且表演出来了。尤其是在第三幕里,他的演技深深地把观众抓住,使观众的呼吸都要窒息了。

"金山的动作,他那操纵着每句台词的力量都是很够了的。而魏鹤龄的南陔,虽然戏不多,演来也使人兴奋。

"蓝苹扮演的娜拉,更是温柔、贤淑、活泼、可爱。尤其是最后毅然出走一场,不仅是娜拉的大彻大悟,也是全剧高潮所在,蓝苹的动作、台词表达都恰到好处。"

《晨报》上有评论说:"我要说出我的新发现,饰演娜拉的蓝苹,我惊异她的表演与说白的天才!她的说白我没发现第二个有那么流利(流利并不一定指说的快)的。自头到尾她是精彩的!……"

她把这些评论看了一遍又一遍,心里美滋滋的。

《娜拉》本来是个讨观众喜爱的角色。整个戏的成功,并不全是她一个人的功劳,假如她具有谦逊的美德,绝不至于忘乎所以,可惜她没有。

客观地说,蓝苹演娜拉时,是新演员挑大梁,确有一定难度。她在前半部戏中演一个贤妻良母时,稍欠自然,略有做作之感。但演到后来,娜拉看透了海尔茂的虚伪,从精神上觉醒了,其刚阳激昂的情节发展,恰好与她本人的个性相吻合,所以演来顺手流畅,有声有色,入情入理,不断赢得观众热烈的掌声,这是很自然的。所以,当时也有人批评她的表演有"自然主义"倾向。

这个敢于公开批评她的人就是张庚,在"文革"中她当然没有忘记他。 第 49 节 结交崔万秋

在蓝苹等排练《娜拉》时,有许多热心的采访者,其中便有当时上海《大晚报》副刊《火炬》专刊的主编崔万秋。

崔万秋曾在日本留学,翻译过《母与子》、《草枕》等书,经常在《真善美》月刊上发表文章。此人在上海文艺界非常活跃,写作也颇多产,小说一部接一部地问世。他的爱好也十分广泛,政治、经济、外交、哲学等无不涉足,外加文学和女人。

据崔万秋所撰书中记载,他第一次听到蓝苹的名字是在 1935 年初夏,在上海一品香餐馆的一次午宴上。洪深与他同席,一再向他夸奖一位从青岛来的新演员,名叫蓝苹。说她演技精湛,极有前途,当时正在排《娜拉》,并希望他能一道去看看。

洪深还对崔万秋说:"你们是同乡,她是我的学生,希望你捧捧她。"

那天,他们吃罢午饭,一道去《娜拉》排练厅看蓝苹。那是在一间类似学校教室似的长方形屋子里。他们进去时,刚好排完第一幕,大伙儿正在休息。

蓝苹身穿一件阴丹士林布的蓝色旗袍,梳着不长的卷发,额前留着一排刘海儿,她正在远离众人的窗边,一个人走来走去地默背着台词。

洪深是集编、导、演于一身的"千手观音",他的大驾光临正是剧组求之不得的,更何况他还带来一位新闻界的名人呢!当时,业余剧人剧团刚成立不久,正需要新闻界为他们多作义务宣传。应云卫在场,他十分爽快,开门见山地对崔万秋说:"希望老兄多捧捧场!"

崔万秋客气地说:"那当然,当然。"

蓝苹听到这边有生人说话的声音,转向这边走来。她笑眯眯地对洪深

说:"什么风把您吹来了?欢迎您前来指教啊!"态度显得十分恭敬。

洪深上前拉着她的手说:"来,蓝苹,我为你介绍介绍——这位就是我常对你说的那位崔先生,我的老朋友,他也是你的同乡、前辈。"

蓝苹极其大方自然地向崔万秋伸出手来说:"我拜读过崔先生很多著作,久仰,久仰!"

洪深对崔万秋说:"她就是蓝苹,我的学生,你的同乡,捧捧她!你们 聊聊。"

崔万秋亲切地问蓝苹:"山东哪个县人?"

蓝苹此时用山东话回答:"诸城。"

崔万秋说:"诸城是文化很发达的地方,我有很多师友出身于诸城。"

"哦?"蓝苹很感兴趣地说,"等这出戏演完,我定去拜望崔先生,一方面向您领教,一方面谈谈故乡的事,好吗?"

"领教不敢当,常来聊聊天,随时恭候!"崔万秋心领神会地说。

此次相识,崔万秋对蓝苹印象颇佳,觉得她虽绝非娇艳美人,但身材苗条,面目清秀,明眸丹唇,聪明伶俐,一副"好容貌",只可惜门牙是黄的,不能用"皓齿"来形容她,未免有些可惜。

后来,崔万秋应邀看了《娜拉》的演出,为蓝苹打分甚高,评价极佳, 于是又登剧评,又写介绍,又谈观感,委实大捧了一番,忙得不亦乐乎。

蓝苹非常感激崔万秋对她的大力捧场,大有"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之意,甚至有"相见恨晚"之憾。

《娜拉》演出结束后,有一天,崔万秋正在报社看清样,接到一个娇声滴滴的电话:"崔万秋先生吗?我是蓝苹。谢谢您在《大晚报》上为我捧场!我想去拜望您,聊聊家常,不知您有空儿吗?"

崔万秋高兴地说:"咱们在霞飞路的 DDS 咖啡馆聊聊吧,那里比家里方便些。"

碰巧,阿英给报社送稿子,当时正在崔万秋身边,一听他与蓝苹约会,便说:"我也算一份儿,咱们还是一道去锦江饭店吃饭吧!晚上 7 点,再约上洪深怎么样?"

崔万秋对阿英使了个眼色,对着话筒说:"咱们5点在DDS见面,7点到锦江饭店吃晚饭,有人请客!"

是时,崔万秋先到,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蓝苹后来。二人招呼入座后,崔万秋感慨地说;"水是故乡的甜,人是故乡的亲。见到你,我不由得想到了'济南潇洒似江南'这首黄山谷的诗。"说着,又把全诗吟咏了一遍。

蓝苹说:" 刘鹗在《老残游记》中说过济南风景犹在江南之上,真叫山东人读了高兴!"

"恭维济南的人,可不止刘鹗。"崔万秋曾经专门收集过古代文人雅士描绘和赞颂山东的诗词。

"历下此亭古,济南名士多。"蓝苹随口吟出了杜甫的诗句。这首诗曾由著名书画家何绍桢书写,挂在济南历下亭。蓝苹在山东实验剧院时游过历下亭,对这首诗记得很牢。

崔万秋闻听此句,顿感蓝苹颇有文学功底,觉得遇到了知音,谈兴愈浓:"济南名士中,有贵县出生的诗人,你知道是谁?"

谁是诸城出身的济南名士呢?这还真把蓝苹难住了。她便故作率真地 说:"是谁您说!" "王渔洋。"

"是他?是不是那位题《聊斋志异》,说什么'姑妄言之姑妄听之'的王 渔洋?"

崔万秋高兴地说:"对呀,就是他!"

"这真是我们诸城的光荣,那么,他最有名的诗是哪一首呢?"

"最出名的是《秋柳四首》,是借咏秋柳寄怀,感慨良辰易逝,好景不长的惑怀诗。"崔万秋意味深长地说,他直视着蓝苹的眼睛,只见蓝苹正满怀倾慕地望着他。略停片刻,他才接着说:"还有一首《忆明湖》——一曲明湖照眼明,越罗吴谷剪裁轻。烟峦浓澹山千叠,荷芰扶疏水半城。历下亭中坐怀古,水西桥畔卧吹笙。鹊山寒食年年负,那得樵风引棹行?"

蓝苹惊喜地说:"您记性真好,这首诗写得实在太美了!"

崔万秋笑笑,又道:"济南不惟有名士,而且有才女。"

"女词人李清照。" 蓝苹反应极快,抢答道。

"对!她的故居就在济南柳絮泉和漱玉泉附近。"

蓝苹说:"李清照的词,我在青岛大学听闻一多先生讲课时曾学过,闻先生讲到双声叠字韵的时候,曾引她的《声声慢》:'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一气 14 个叠字,后阕又说:'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又使叠字,评论家认为这是双声叠字韵中的代表作。"

崔万秋说:"辛稼轩受过王渔洋的称赞。王渔洋,张南湖论词派有二: 一曰婉约;一曰豪放。男子汉多喜豪放,闺秀们多喜婉约。"

蓝苹说:"不然!崔先生不要笑我粗野,我虽属女流之辈,但却更爱好豪放的词章。"

"女性爱好豪放的词章,足以表现豪放的性格,没有扭扭捏捏的娘娘腔儿,反倒更可爱。"崔万秋顺势捏住了蓝苹放在桌上的一只手,膘了一眼面色绯红的蓝苹,更加意味深长地说,"我就最喜欢这样的女人……"

他们越谈越投机,几乎忘了锦江饭店的约会。那边洪深与阿英久等之后,才见他二人红光满面相随而来。洪深说:"二位姗姗来迟,是为何事?" 蓝苹抢着说:"是我向崔先生请教诗词格律,没好意思打断他……"

崔万秋拍拍蓝苹的肩膀对洪深说:"你这学生通古知今,不得了的人才 呀……"

从此之后,蓝苹与崔万秋来往十分密切。

崔万秋年轻留学日本时,就是一个风流倜傥的人物,一个多情种子。此人中等身材,不胖不瘦,举止文雅,彬彬有礼,很受日本女士的青睐。虽然他脸上有几颗浅白麻子,却无伤大雅,30 几岁,正值壮年,虽有歇顶先兆,却仍不失其男性魅力,尤其善于运用语言的技巧,凭其三寸不烂之舌,迷惑过不少女性。

蓝苹与他的"忘年之交"日益发展。蓝苹认为人熟好办事,无非是想借用"贵方一块宝地",让他在报上为自己多多宣传,提高知名度。

同时,她也感到崔万秋为人慷慨大方、热情随和,容易相处,尤其是 他那翩翩风度和男性魅力对她也确实很有吸引力。

然而实际上,崔万秋是一箭双雕。他不仅想吃蓝苹的"豆腐",还打算通过她那张好说话的小嘴,探听一些左翼文艺界内部的情报,以便向国民党军统部门请功领赏呢!别看他表面上与左翼人士拉拉扯扯,接触频繁,其实他每日请客吃饭的开销都能报帐。表面上他提供阵地,给蓝苹捧场,可他暗

中得到的双重好处却是不可言传于人的——这才是他的真实动机。

有一天,崔万秋见到正在追求蓝苹的《电通》杂志主编唐纳,便把他拉到背静处悄声说:"小兄弟,我劝你还是别费那么大的力气追蓝苹吧。这个女人决不会是个好太太,玩一玩,彼此乐一乐未尝不可,真娶了她,你会吃苦头的哟!"

天真的唐纳听了又气又尴尬。待到此话传到蓝苹耳中时,那已是她和唐纳真要分手的时候了,她这才开始疏远了崔万秋——这话的确伤了她的自尊心。

#### 第 50 节 " 电通 " 新人

在轰轰烈烈的《娜拉》演出结束之后,"业余剧人"休整了一段时间,许多人又忙于本职工作,拍电影去了。直到 1935 年 10 月再排《钦差大臣》方才重新聚拢。此剧公演后又一次在社会上引起轰动。

这次的女主角由别人扮演,蓝苹扮了一个只有三分钟台词的角色——小木匠之妻,但她十分认真地投入,仍然以对人物把握的准确而获好评,并引起了另一位名导演的注意,他就是联华公司的导演蔡楚生。当时,他正在构思电影剧本《王老五》,突然发现这个小木匠之妻可以演王老五的老婆。当即,他把蓝苹这个名字记在了自己的笔记本上。

蓝苹在"业余剧人"也是业余的。1935年春,她从北平返回上海时,即由左翼剧联安排到中共地下党领导的"电通影业公司"里,成为一名职业电影演员。

电通影业公司成立于 1934 年,由司徒逸民、龚毓珂和马德建创办并经营。

该公司摄制的影片《桃李劫》、《风云儿女》、《自由神》、《都市风光》等,均曾在社会上引起了较为强烈的反响。

蓝苹到电通公司报到的时间是 1935 年 4 月 3 日。那天,她穿了一件蓝色旗袍,外套一件白色小马甲。进了公司门口,见一群青年正在右边的草地上打排球,蓝苹先是含笑观望,后来就把手提包放在地上,捡起滚来的球也站到网前挥手打了过去。对面的施超接住这个球又扣了回来,正好打在蓝苹的胸口上,她立即倒在地上闭上了眼睛……这可吓坏了这伙人,但对一位陌生的小姐又不好动手动脚地去帮助,正围着她不知如何是好。恰在此时唐纳外出归来,上前一看是蓝苹,马上蹲下说:"要紧吗?蓝小姐?"蓝苹听见唐纳的声音,睁开眼,拉住唐纳伸过来的手笑着说:"不要紧,没什么。"众人这才舒了一口气。

唐纳马上介绍说:"诸位,她不是外人,是刚到公司来报到的蓝苹小姐。 目前她正参加《娜拉》的排练,现在已经是我们的同事了。"

"久仰了,蓝小姐!"

"你好!蓝小姐!"

大家这才一一同她握手。

唐纳领着她去办公室报到去了。

施超说:"喂,这蓝苹够意思,一来先打球,打成一片啦!"

"球打得不错,不含糊,有两下子!"

"唉!叫唐纳抢去了!"

"哈哈……"

电通公司的人员特点是年轻人多,而且多数未婚,拍片之余说说笑笑,

甚是快乐,总是那么朝气蓬勃。此时蓝苹在《娜拉》中演主角,排戏很顺心,正憧憬着将来在银幕上的发展,心情很舒畅。她表现活泼、热情、豪爽,很受男士们的欢迎。谁邀请她,她也从不拒绝,看电影、逛马路、喝咖啡、聊大天,她都乐意接受,甚至玩笑开得过火些她也不在乎。

过了一段时间,男女厕所里竟同时贴出了一首打油诗:"某某半夜拔门闩,某某保镖 kun 地板,某某每晚兜三转,唐纳三日没吃饭。"显然,这是描写蓝苹的追求者的。

随之,蓝苹又得了个"烂苹果"的绰号,这也是在"电通"时不知谁给起的。后有人曾以《电通公司里的五角恋爱》为标题,在某电影杂志上刊登过一则"花边新闻",指名道姓地说蓝苹就是这五角恋爱的中心人物,可见她当时的风流浪漫非同一般……这些都惹得她不高兴,也是她瞎猜疑乱忌恨的根源。

那时候,她与俞启威一南一北,彼此的感情上有了很大裂痕。她在上海开始了新的生活,认为有理由为自己重新物色一个新的生活伴侣。当时,在一伙真真假假的追求者中,蓝苹最中意的还是"电通"才子唐纳。她读过他写的不少译著文章,很钦佩他的才华。在"电通"日日相处,唐纳对她关怀备至,彬彬有礼,颇能打动蓝苹的心。

《电通》杂志实际上是由唐纳等几人张罗的,但唐纳是其中的主力,组稿、编辑、画版、校对、发行……无所不干,很是辛苦。他工作起来专心致志,待人热情、诚恳、和蔼可亲,颇有人缘。

蓝苹在周围一伙"俊友"中观察、选择,实际上心中有一个秘不示人的衡量尺度,那就是俞启威。她要求自己选上的人,在品德与才学方面,绝对要比他强才行,要既能给她以保护、关怀、理解、支持,更要对她有热烈的爱情。此人当然非唐纳莫属。